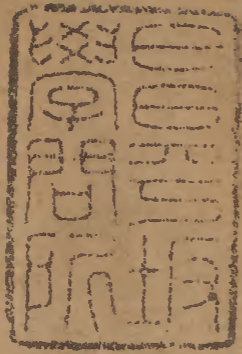


御批通鑑綱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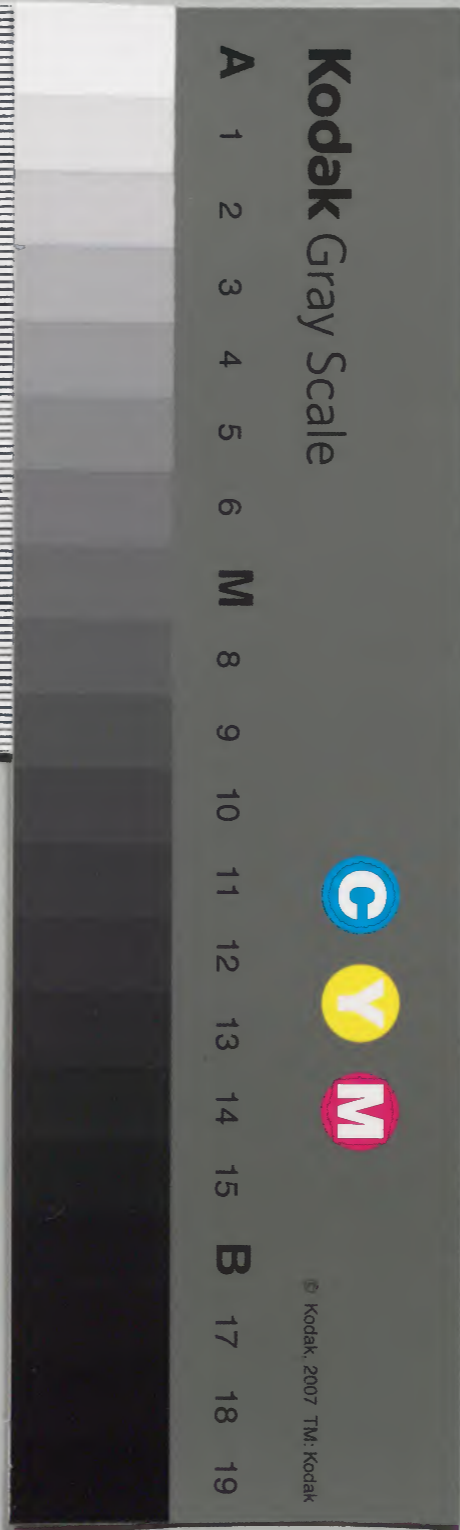


漢書門			
八	一	七	六
一	七	三	二
冊	架	函	號

內閣文庫			
三	八	漢	
四	七	書	
函	六		
五	一	類	
架	冊	號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8762
冊數	81 (34)
函號	284 5

四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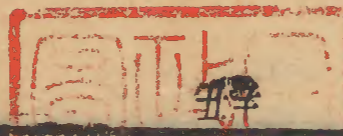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四十

淺草文庫

起辛丑唐太宗貞觀十五年。凡二十一年。

十五年春正月以文成公主嫁吐蕃。

吐蕃復遣其相祿東贊來請昏。上嘉其善應對。欲以琅邪公主外孫段氏妻之。辭曰。臣國中有婦。父母所聘。不可奪也。且贊普未得謁公主。陪臣何敢先娶。上益賢之。然欲撫以厚恩。竟不從其志。命江夏王道宗持節送文成公主于吐蕃。贊普大喜。慕中國衣服儀衛之美。為公主別築城郭宮室而處之。其國人皆以赭塗面。公主惡之。贊普禁之。亦漸革其猜暴之性。遣子弟入國學。受詩書。胡氏曰。祿東贊雖夷狄。然知敬父母之命。守伉儷之情。則當聽其義。成其美。乃中國禮義也。左傳。不能也。左傳。不能也。質實。吐蕃。西域。羌屬。注見貞觀八年。琅邪。見漢武帝元朔二年。文成。郡名。注見陳宣帝大建五年。高祖之女。段綸之妻。注見晉安帝隆安五年。陪臣。注見漢武帝元朔二年。文成。郡名。注見陳宣帝大建五年。定陽。



甲七直道...

...

書法

前書世蕃松州矣其敗之其請昏皆不書特
之長策不復知昏非類忘警耻之為
可辱矣不書請婚所以深病之也

發明

自漢高祖誤聽妻敬之言結昏匈奴後世遂以
頓方強邊陲屢警漢祖不脩文學不知禮義之所自
出故與敬得入其說以為一時權宜之舉唐太宗聰
明冠古動以帝王為法况今中國方強四夷欽衽聽
命之不服大非漢初之比胡為反襲其跡而不知耻
哉自是而後遂為唐家故事不可復止是皆失於貽
謀之不善也綱目於漢止書遣妻敬往結和親則見
其有不得已之意於唐直書以文成公主嫁吐蕃則
見其權出於已得已而不已之意其罪唐為可知矣
惜哉

如洛陽宮考異

如上帝漏

○夏四月詔以來年二月有事於

泰山質實

泰山注見秦始

○命太常博士呂才刊定陰陽

雜書

上以近世陰陽雜書託偽尤多命太常博士呂才刊定
土之才皆為之叙質以經史其序宅經曰近世坐現妄
分五姓如張王為商武庚為羽似取諸韻至於以柳為
宮以趙為角又復不類或同出一姓分屬宮商或復姓
數字莫辨微羽此則事不稽古義理乖僻者也叙祿命
曰祿命之書多言或中或人乃信之然長平坑卒未聞共
犯三刑南陽貴士何必俱當六合今亦有同年同祿而
貴賤懸殊共命共胎而大壽更異此皆祿命不驗之著
明者也其叙葬曰古者卜葬蓋以朝市遷變泉石交侵
不可前知故謀之龜筮近代或選年月或相墓田以為
窮達壽夭皆明卜葬所致按禮天子諸侯大夫葬皆有
月數是古人不擇年月也春秋九月丁巳葬定公雨不
克葬戊午日下昃乃克葬是不擇日也鄭葬簡公司墓
之室當路毀之則朝而窆不毀則日中而窆于產不毀
是不擇時也古之葬者皆於國都之北兆域有常處是
不擇地也今以妖巫妄言遂於僻踊之際擇地選時以
希富貴或云辰日不可哭遂於荒蕪而對中客或云同
屬忌於臨牖遂吉服不送其親傷教敗禮莫斯為甚識
者以為
確論
集覽
長平坑卒秦將白起攻趙時趙軍長平秦
王五十萬年南陽貴士漢光武時彭寵李通鄧晨來欽
鄧禹岑彭賈復吳漢陳俊任光朱祐杜茂馬成馬武劉

隆、韓、欽、趙、喜、張、堪、馮、魴、蔡、少、公、李、軼、李、守、尹、敏、等、皆、南、陽、人、並、貴、士、也、可、慕、之、至、鄭、掌、公、慕、大、夫、徒、屬、之、家、

質實 呂才、博州清平人。巫覡。注見漢隱帝乾祐三年。龜筮龜。注見漢武帝元平元年。筮。撰著以占也。辟踊。注見宋孝武帝大明六年。莞爾。小笑貌。

五月有星孛于太微。詔罷封禪。質實 星孛于太微。星孛。注見漢後主建興十四年。太微。注見漢景帝後三年。從褚遂良之請也。

書法 書罷封禪。何。譏也。罷之矣。何譏焉。罷以星孛。則罷。是年。高宗之封嵩山。以有疾罷。弘道元年。玄宗之封西嶽。以祠災罷。天寶九載。皆譏也。終綱目書字五十二。詳漢王莽三。年。舍是無書者矣。

起復于志寧為太子詹事。詹事于志寧遭母喪。起復舊職。太子治宮室。勸農功。好鄭衛之樂。寵昵宦官。役使司馬。不許分番。私引突厥入

宮。志寧。工書。切諫。太子大怒。遣刺客張師政。紇于承基。殺之。二人入其第。見志寧寢處苦塊。竟不忍殺。胡氏曰。太子之於詹事。學為父子焉。學為君臣焉。太宗使志寧輔導太子。而奪其喪。豈其未之思歟。然志寧不能力辭。乃以無事之時。從金華之例。冒哀居官。則何以訓太子。宜太子之不納其諫也。然太子之欲殺志寧。則是刺客之不如矣。其

集覽 奪其喪。記雜記。君子不奪人之喪。不能終。宜哉。注。重喪禮也。又亦不可奪喪也。注。不可以輕之於已也。以無事之時。從金華之例。謂于志寧遭母喪。而起復為太子詹事。不可與從金華危急之事。一例論也。金華之事。注見晉元帝永昌元年。又注見唐德宗貞元十三年。

質實 詹事。官名。武德七年。寢處苦塊。注見陳宣帝大建六年。

書法 未有書起復者。據袁象不書。書起復何。譏也。非以舊職起復。而書若新職者。所以志其非金華也。書起復始此。終綱目書起復。是年于志寧。玄宗開元二十一年。張九齡。德宗貞元十三年。張茂宗。憲宗元和四年。盧從史。長慶元年。田布。昭宗天復二年。韋昭範。五代。庚申年。史引。皆譏也。免者。其惟田布乎。

唐太宗貞觀十五年

發明 志寧奪喪處職。而苦塊白若。則是未嘗免喪也。故書起復志寧。而不書志寧起復。則罪太宗之意為多。而罪志寧之意為少。然志寧既知其非禮。苟若堅辭不就。則免君子之譏矣。

西突厥咄陸可汗殺沙鉢羅可汗。遣職方郎中陳大德使高麗。

大德初入其境。欲知山川風俗。所至城邑。以綾綺遺其守者。遂得遊歷。見中國人。隋末從軍沒於高麗者。因問親戚存沒。大德曰。皆無恙。咸涕泣相告。數日後。隋人望之而哭者。編於郊野。大德歸言於上。上曰。高麗本四郡地耳。吾發卒數萬。取之不難。但山東州縣。彫瘵未復。不欲勞之耳。范氏曰。大德出使絕域。當布宣德澤。以懷遠人。使聲教所及。無思不服。而以賂遺。高麗東胡詭詐。為謀於外國。失使之職。豈不辱乎。**質實** 高麗東胡名。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五年。漢武帝元封二年。朝鮮。山東。道。名。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五年。

冬十一月。以李世勣為兵部尚書。

并州長史李世勣。在州十六年。令行禁止。民吏懷服。上曰。隋煬帝勞百姓。築長城。以備突厥。卒無所益。朕惟置李世勣於晉陽。而邊塵不驚。其**質實** 并州。注見齊明帝為長城。豈不壯哉。因有是命。**質實** 建武三年。晉陽。縣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

薛延陀攻突厥。遣李世勣等將兵討破之。**考異** 詩。高作擊。**考證**

薛延陀與珠可汗。聞上將東封。曰。天子封泰山。邊境必虛。我以此時。取思摩如拉朽耳。乃命其子大度設。發諸部兵。合二十萬。擊突厥。思摩不能禦。帥部落入長城。保朔州。遣使告急。詔遣世勣等。分道擊之。諸將辭行。上戒之曰。薛延陀負其強盛。踰漠而南。行數千里。馬已疲瘦。見利不能速進。不利不能速退。吾已敕思摩燒薊。草。彼羈縻日盡。野無所獲。卿等俟其將退。與思摩一時奮擊。破之必矣。十二月。世勣敗薛延陀於諾真水。斬首三萬餘級。捕虜五萬餘人。大度設脫身走。值**集覽** 燒薊。記大雪。人畜凍死者什八九。世勣還軍定襄。

夏大雨時行。燒燄行水。利以殺草。注。燒燄。謂迫也。芟草也。燒。他計反。又直履反。
同府北一十里。秦築。土色皆紫。又曰紫塞。朔州。注。見漢高帝六年。馬邑。定襄。縣名。注。見晉懷帝永嘉六年。

書法

也。延陀既奉詔矣。於是又違詔而攻之。則罪也。

故書

十六年春正月。魏王泰上括地志。

泰好學。司馬蘇勗說泰以古之賢士。皆招士著書。故泰泰請脩括地志。於是大開館舍。門庭如市。至是生之。○泰月給輪於太子。褚遂良上疏曰。聖人制禮。庶子雖愛不得踰適。所以塞嫌疑之漸。除禍亂之源也。若當親者疎。當尊者卑。則伎巧之姦。乘機而動矣。今魏王新出閣。宜示以禮。上從之。上又令泰徙居武德殿。魏徵曰。此廢海陵昔嘗居之。陛下愛魏王。常欲使之安全。宜每抑其驕奢。不可處之嫌疑之地。上遽遣泰歸第。
齊王元吉伏誅。益為海陵王。故云。

書法

獻文不書。此何以書。譏寵過也。於是泰請招士著書。門庭如市。奪嫡之志。此其漸矣。故特書之。

徙死罪者實西州。

質實

西州。注。見齊明帝建武四年高昌。

○括浮民附籍。

○以岑文本專知機密。

書法

專知機密何。譏也。國家機密。凡腹心大臣。皆與知之。梁書朱异掌機政。甲辰年。唐書岑文本專

知機密。是年。皆譏也。

○夏六月。詔太子用庫物。有司勿為限制。

詔太子用庫物。有司勿為限制。於是太子發取無度。左庶子張玄素上太子書曰。恩旨未踰六旬。用物已過七萬。驕奢之極。孰云過此。苦藥利病。苦言利行。伏惟居安思危。日慎一日。太子惡之。令戶奴陰伺擊之。幾斃。胡氏曰。按周官內府膳夫。酒正。有王及后世子。不食之。以愚度之。非武王周公之法也。夫口用之切。身者莫大乎膳服。而易以溺人者。莫若酒。今以尊貴之故。惟意所取。不限多少。則珠玉。食。長夜之飲。由此起矣。豈聖人節以制度。自家刑國之道哉。或者以為冢宰之職。量入為出。得以九式。佐王均節財用。是以雖曰不會。而會在其中。特不使有司以法沮止。若自下而制上者耳。是或一說也。太宗之詔。蓋不考於此。而失之。諸賢在朝。亦不聞

唐太宗貞觀十六年

以爲不集覽不會之文。禮。夫官膳夫。歲終則會。唯王及可。何哉。后世子之膳。不會。酒正。唯王及后之飲。酒不會。外府。唯王及后之服。不會。注。不會。計多少。優尊者其頒賜諸臣。而計之也。會。古。外。反。九式。佐王禮。天官太宰。以九式均節財用。一曰祭祀之式。二曰賓客之式。三曰喪荒之式。四曰羞服之式。五曰工事之式。六曰幣帛之式。七曰芻秣之式。八曰匪頒之式。九曰好用之式。注。式。謂用財之節度也。均節之。使無有餘不足之患。**質**家宰。官名。注。見陳宣帝。大建九年。

書法

承乾不子。太宗有以啟之矣。故謹書之。

發明

漢武帝誤用公羊復讐之說。而窮征伐。王安石用古。其弊必至於此。夫貴不與驕期。而驕自至。富不與奢期。而奢自至。歉歲之粟如金。樂歲之粟如土。人之情。見有餘。則必不顧惜。見不足。則必裁約之。况乎志欲無涯。苟非有以撙節而限制之。則亦何所不至。賢如太宗。乃過愛其子。至詔有司。用物勿爲限制。此則誤用周官世子不會之說也。彼承乾者。德性非良。一承此旨。是納之於奢。侈縱欲之域耳。夫六典之書。其可用於後世者尚多。太宗未能舉行一二。乃獨取其

其不會之說。以附乃子於過惡之地。此則不善用聖經之過也。綱目於此。特以詔太子書之。言詔。則責有所歸矣。惜哉。

秋七月。以長孫無忌爲司徒。房玄齡爲司空。○九月。以魏徵爲太子太師。

初魏徵有疾。上手詔問之。且言不見數日。朕過多矣。若有聞見。可封狀進來。徵上言。此者弟于陵師。奴婢忽主。下多輕上。漸不可長。又言。陛下臨朝。常以至公爲言。退而行之。未免私僻。或畏人知。橫加威怒。欲益彌彰。竟有何益。徵宅無堂。上命輟小殿之材。以構之。五日而成。仍賜以素屏。褥几杖等。以遂其所尚。徵上表謝。上手詔曰。處卿至此。蓋爲黎元與國家。何事過謝。會上問侍臣。以國家急務。褚遂良曰。太子諸王。且有定分。此爲最急。時太子承乾失德。魏王泰有寵。羣臣直無輪魏徵。我遣傳太子。用及之。上乃曰。方今羣臣忠直。無輪魏徵。我遣傳太子。用絕天下之疑。乃以徵爲太子太師。徵以疾辭。上曰。知公疾病。可卧護之。徵乃受詔。范氏曰。太子魏王方彞。羣臣有黨。太宗使徵爲太子師。以重太子也。不聞告其告以嫡庶之別。訓太子以禍敗之戒。處父子兄弟危疑之際。

唐太宗貞觀十六年

依違而已。豈其疾之耄乎。卒之身沒而見疑。讒人得以
問之。借哉。○上嘗謂侍臣曰。朕雖平定天下。其守之甚
難。徵對曰。臣聞戰勝易。守勝難。陛下之言及此。宗廟社
稷之福也。○上嘗問徵。比來朝臣。殊不論事。何也。對曰。
陛下虛心承納。必有言者。凡臣。獨國者寡。愛身者多。彼
畏罪。故不言耳。○房玄齡。高士廉。遇少府少監竇德素。
於路。問北門近何營繕。德素奏之。上怒。讓玄齡等曰。君
但知南牙政事。北門小營繕。何預君事。玄齡等拜謝。魏
徵進曰。玄齡等為陛下股肱耳目。於中外事。豈有不應
知者。使所營是。則當助成之。非則當請罷之。不知何罪
而責。亦何罪而謝也。上甚愧之。○上嘗問侍臣曰。或君
亂而臣治。或君治而臣亂。孰愈。魏徵對曰。君治則善。惡
明。賞罰當。臣安得而亂之。苟為不治。縱暴悞諫。雖有良
臣。將安所施。上曰。齊文宣得楊遵彥。非君亂而臣治乎。
對曰。彼纔能救亡。**集覽**。欲蓋彌彰。左傳。昭三十一。年。欲
耳。烏足為治哉。**集覽**。蓋而名章。言為惡者。欲掩蓋其
名。而名反彰露也。北門。唐分宦寺為北司。故**質實**。齊文
稱北門。南牙。唐分宰相為南司。故稱南牙。**質實**。齊文
洋。神武帝高歡之。**質實**。宣名。

西突厥寇伊州。安西都護郭孝恪擊敗之。

西突厥咄陸可汗。既并沙鉢羅之衆。自恃疆大。遣兵寇
伊州。郭孝恪擊敗之。初。高昌既平。歲發兵千餘人。戍守
其地。褚遂良上疏曰。陛下取高昌。調人屯戍。破產辦裝。
死亡者衆。設使張掖酒泉。有烽燧之警。陛下豈得高昌
一夫一粟之用。終當發隴右諸州兵食。以赴之耳。然則
河西者。中國之心腹。高昌者。他人之手足。奈何糜弊本
根。以事無用之上乎。願擇高昌子弟。使君其國。永為藩
輔。內安外寧。不亦善乎。上弗聽。及是。上悔之。曰。魏徵。褚
遂良。勸我復立高昌。吾不用其言。今方自咎耳。范氏曰。
有國者。喪師之禍小。而或以霸。得地之禍大。而或以亡。
是故先王。忠德之不足。而不患地之不廣。患民之不安。
而不患兵之不彊。封域之外。聲教所不及者。不以煩中
國也。太宗不從忠諫。卒自咎悔。**質實**。安西都護。注見高
宗。不若太宗之疆盛。而可為乎。**質實**。宗永淳元年。伊州。
注見漢明帝永平十六年。高昌。西域國名。注見齊明帝
建武四年。張掖。郡名。注見晉安帝隆安元年。酒泉。郡名。
注見漢武帝元朔三年。烽燧。注見齊高帝建元四年。隴
右。郡名。注見秦王政三年。隴西。郡名。注見漢安帝
元初元年。

西突厥咄陸可汗為其下所逐。遣使立射匱可汗。

西突厥咄陸可汗擊破米國不分虜獲與其下。又斬其將泥孰。泥孰部將胡祿屋襲擊之。咄陸走保白水。胡城所部請闕請廢之。更立可汗。上遣使立莫賀咄之子為乙毗射。使可汗帥諸部擊咄陸。咄陸敗之。使人招其故部落。皆曰。使我千人戰死。人獨存。亦不汝從。咄陸自知不為眾所附。乃奔吐火羅。吐火羅之支庶王者。吐火羅西域國。居葱嶺。西古大夏之地。元魏時號吐呼羅。密水西。舊康居之地。其姓昭武康國。王之支庶。唐書同集覽。刊誤作唐國。

冬十月。郢公宇文士及卒。

質實 郢縣名。注見周報王三十六年。

上嘗止樹下。愛之。上及從而譽之不已。上正色曰。魏徵嘗勸我遠佞人。我不知佞人是誰。意疑是汝。今果不謬。士及叩頭謝。至是卒。諡曰縱。范氏曰。大禹曰。何畏乎。巧言令色。孔壬。孔子曰。佞人殆。夫佞人者。止於諛悅順從而已。而近之。必至於殆。何也。彼佞人者。不知義之所在。而惟利之從故也。利在君父。則從君父。利在權臣。則附權臣。利在敵國。則交敵國。利在戎狄。則親戎狄。忠臣則不然。從義而不從君。從道而不從父。使君不陷於非義。父不入於非道。故雖有所不從。將以處君父之安也。君有不義。不從也。而况於權臣乎。父有不道。不從也。而况

於他人乎。古之佞者。其始未必有悖逆之心。及其患失。則無所不至。故終至於弑君而亡國。是故堯舜畏之。而孔子以為殆。人君可不遠之乎。

書法

裴寂書卒而已。士及。佞人也。具官卒之何。見帝之寵愛。終其身也。是故譏寡恩。則裴寂止書卒。而不為貶。譏寵佞。則士及具官卒。而不為褒。綱目之旨深矣。

發明

當時佞人。如封倫。裴寂。輩卒。綱目皆削其官。今士及乃獨書爵。何耶。士及之佞。太宗亦既知之。乃不能斥而遠之。故綱目於其卒也。反書其爵。以若夫豈以是。士及哉。綱目之微詞。與義如此。要在觀者深考而默察之。則得矣。

許以新興公主嫁薛延陀。

上謂侍臣曰。薛延陀。屈強莫比。今御之有二策。苟非發兵殄滅之。則與之婚姻。以撫之耳。房玄齡對曰。兵凶戰危。臣以為和親便。先是契苾何力。歸省其母於涼州。會契苾部。落皆欲歸薛延陀。何力不可。部落執之以降。何力拔佩刀。東向大呼曰。豈有大唐烈士。而受屈虜庭。因割左耳。以自誓。上聞契苾叛。曰。何力心如鐵石。必不叛。

唐太宗貞觀十六年

我。會有使者自薛延陀來。具言其狀。上即命兵部侍郎
崔敦禮持節使薛延陀。許以新興公主妻之。以求何力。
何力出。薛延陀見中宗景龍二年。崔敦禮咸陽
是得還。質實。人新興縣名。注見梁武帝大同七年。
綱目書以公上嫁外國。九。詳漢景帝五年。未有

書法

八年。西突厥請昏。許之。無故而許之。無故而絕之。帝
之失大矣。故下書薛延陀來。納幣。詔絕其昏。皆譏失
也。信。

十一月。高麗泉蓋蘇文弑其王建武。

高麗東部大人泉蓋蘇文。凶暴多不法。其王及大臣議
誅之。蓋蘇文知之。勒兵盡殺諸大臣。因馳入宮。手弑其
王。立王弟于藏為王。自為莫離支。其官如中國吏部尚
書也。蓋蘇文狀貌雄偉。意氣豪逸。身佩五刀。左右莫敢
仰視。亳州刺史裴思莊奏請伐高麗。上曰。高麗職貢不
絕。為賊臣所弑。朕甚哀之。但山東彫弊。吾未忍言用兵
耳。**集覽**泉蓋蘇文。蓋蘇文。或號蓋金。自云生
漢獻帝建武中。以惑人。故姓泉氏。蓋音公。蓋反。**質實**亳州。
安十五年。

書法

長蠻書殺。建武書。弑何。進建武也。先是建武奉
德中。嘉其恭順。賜冊封之。則唐藩
也。不可以夷蠻治之矣。故特書弑。

廣州都督党仁弘有罪。徙欽州。

高祖之人關也。党仁弘將兵有功。其後歷官。所至有聲
迹。至是為廣州都督。坐賊當死。上欲宥之。召五品以上
謂曰。法者。人君所受於天。不可以私。今朕私党仁弘而
欲赦之。是自亂其法。上負於天。欲席藁於南郊三日。日
一進蔬食。以謝罪。羣臣以為自貶太過。頓首固請。上乃
降手詔曰。朕有三罪。知人不明。一也。以私亂法。二也。善
善未賞。惡惡未誅。三也。於
是黜仁弘為庶人。徙欽州。**集覽**善善未賞。惡惡未誅。上
疾之也。韻會。毛詩曰。凡善惡之善。則上聲。彼善而善之。
則去聲。孟子。王如善之。是也。又詩。善善之功。上字亦去
聲。國語云。齊桓公之郭。問父老曰。郭何故亡。對曰。郭公
善善而惡惡也。桓公曰。若子之吝。則賢君也。何至於亡。
父老曰。善善而不能用。所以亡也。公羊傳。昭二十年。君
子之善。善也。長。惡也。短。惡也。止其身。善善及子孫。注
惡惡並如字。**質實**廣州。注見秦始皇三十三年。南海
讀上惡。為路反。**質實**廣州。注見梁武帝普通六年。欽州。

注見隋文帝開皇十七年。

十二月獵于驪山考異帝字

上獵于驪山。登山見閣有斷處。顧謂左右曰。吾見其不整而不削。則防軍法。刑之。則是吾登高臨下。以求人之過也。乃託以道險。質實驪山。注見秦始引轡入谷以避之。

書法美存厚。帝於是三書獵矣。終綱目書獵十有

其。後唐莊宗居其三。惟太宗非譏辭。

詔議反逆緣坐律。

刑部以反逆緣坐律。兄弟沒官為輕。請改從死。敕入座議之。議者皆以為秦漢之法。反者族夷。宜如刑部之請。給事中崔仁師駁曰。古者父子兄弟。罪不相及。奈何以亡秦酷法。變隆周中典。上從之。質實入座

注見貞觀十年。

十七年春正月。鄭公魏徵卒。考異當分評

論文貞

卯癸

魏徵寢疾。上與太子同至其第。指衡山公主欲以妻其子叔玉。徵薨。命百官赴喪。給羽葆鼓吹。陪葬昭陵。其妻裴氏曰。徵平生儉素。今葬以羽儀。非其志也。悉辭不受。以布車載柩而葬。上登苑西樓。望哭盡哀。自製碑文。并為書石。謂侍臣曰。人為鏡。可以知得失。魏徵沒。朕亡一鏡。可以見興替。以人為鏡。可以知得失。魏徵沒。朕亡一鏡矣。集覽羽葆。注見晉穆帝永和三年。昭陵。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

古邑名。本周糜子國。秦屬長沙郡。漢為長沙國。湘南縣地。三國吳置衡陽縣。屬衡陽郡。晉改曰衡山。隋以湘西屬衡州。宋初屬潭州。復屬衡州。後又屬潭州。元屬衡州。本朝因之。屬衡州府。鼓吹。注見晉武帝太康三年。昭陵。在西安府醴泉縣九疔山。有廟存焉。

以張亮為洛州都督。

侯君集自以有功而下吏。怨望有異志。會亮出為洛州。君集謂曰。我平一國來。逢嗔如屋大。鬱鬱殊不聊生。公能反乎。與公反。亮密以聞。上曰。卿與君集皆功臣。語時旁無他人。若下吏。君集必不服。卿且勿言。待君集如故。

質實張亮。鄭州滎陽人。洛州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

唐太宗貞觀十七年。

圖功臣於凌煙閣

上命圖畫功臣長孫無忌趙郡王孝恭杜如晦魏徵房玄齡高士廉尉遲敬德李靖蕭瑀段志玄劉弘基屈突通殷開山柴紹長孫順德張亮侯君集張公謹程知節虞世南劉政會唐儉李世勣秦叔寶等於凌煙閣實一統志云凌煙閣在西安府城中唐之西內太極殿之東乃太宗所建圖畫功臣二十四人於上書法也十八學士圖像文學館不書此何以書錄功臣臺圖功臣則書漢明帝永平三年凌煙圖功臣則書是年終綱目書圖功臣三舍是無書者矣

齊州都督齊王祐反伏誅

祐性輕躁昵近羣小好畋獵長史權萬紀驟諫不聽恐并獲罪乃條祐過失迫令表首上以救書戒之祐大怒曰長史賣我以爲功必殺之萬紀拘持祐益急不聽出城門悉解縱鷹犬劫其左右數十人上遣使按之詔祐入朝祐殺萬紀驅民入城繕甲兵樓堞詔發兵討之賜手救曰吾常戒汝勿近小人正爲此耳兵未至齊府兵曹杜行敏等執祐送京師賜死上檢祐家文疏得記室孫處約諫書嗟賞之累遷中書舍人

質實齊

注見漢景帝三年濟南京師注見周顯王二十五年記室官名注見隋煬帝大業十三年孫處約汝州郟城人夏四月太子承乾謀反廢爲庶人立晉王治爲皇太子貶

魏王泰爲東萊郡王

太子承乾少有癡疾喜聲色畋獵所爲奢靡畏上知之對宮臣常論忠孝或至涕泣退居宮中則與羣小相褻狎宮臣有欲諫者太子揣知其意輒迎拜自責募亡奴盜民間馬牛親臨烹煮與所幸厮役共食之又效突厥語及服飾飲食謂左右曰一朝有天下當帥數萬騎獵於金城西然後解髮委身思摩若當一設不居人後矣漢王元昌所爲多不法上數譴責之由是怨望太子與之甚善朝夕同遊戲大呼交戰擊刺流血以爲娛樂嘗曰我爲天子極情縱欲有諫者輒殺之不過數百人衆自定矣私幸太常樂童與同卧起上怒殺之太子於宮中構室立像朝夕奠祭稱疾不朝譏者數月魏王泰多能有寵潛有奪嫡之志折節下士以求聲譽上命韋挺杜楚客攝泰府事二人俱爲泰要結朋黨太子畏其逼陰養刺客紇干承基等謀殺之吏部尚書侯君集怨望以太子暗劣欲乘驛圖之因勸之反太子大怒集怨望中卽將李安儼使爲中訶洋州刺史趙節駙馬都尉杜

荷皆預其謀。割臂為誓。荷謂之曰。天文有變。當速發。但稱暴疾危篤。主上必親臨視。因茲可以得志。會齊王祐反。事連承基。繫獄當死。上變告太子。謀反。敕大理中書門下參鞠之。反形已具。上而責承乾。承乾曰。臣為太子。復何所求。但為泰所圖。時與朝臣謀自安之術。不逞之人。遂教臣為不軌耳。今若泰為太子。所謂落其度內也。上乃謂侍臣曰。將何以處承乾。羣臣莫敢對。通事舍人來濟進曰。陛下不失為慈父。太子得盡天年。則善矣。上從之。詔廢承乾為庶人。幽之。元昌賜自盡。君集安儼節。荷等皆伏誅。庶子張玄素等。以不諫諍。免為庶人。獨于志寧以數諫見褒。君集被收。上謂侍臣曰。君集有功。欲乞其生。可乎。羣臣不可。上乃泣謂之曰。與公長訣矣。遂斬之。而原其妻子。上嘗使李靖教君集兵法。君集言於上曰。靖將反矣。上問其故。對曰。靖獨教臣以其粗。而匿其精。以是知之。上以問靖。對曰。此乃君集欲友耳。今諸夏已定。臣之所教。足以制四夷。而君集固求盡臣之術。非反而何。江夏王道宗嘗從容言於上曰。君集自負微功。耻在房李之下。以臣觀之。必將為亂。上不之信。至是上乃謝道宗曰。果如卿言。承乾既獲罪。魏王泰曰。入侍奉。上面許立為太子。岑文本。劉洎亦勸之。長孫無忌固請立晉王治。上謂侍臣曰。昨青雀殺我懷云。臣今日始得為陛下子。臣有一子。臣死之日。當為陛下殺之。傳位

晉王。朕甚憐之。諫議大夫褚遂良曰。陛下失言。此國家大事。存亡所繫。願熟思之。且陛下萬歲後。魏王據天下之重。肯殺其愛子。以授晉王哉。陛下前者以嫡庶之分不明。致此紛紜。今必立魏王。願先措置晉王。始得安全耳。上流涕曰。吾不能也。因起入宮。魏王泰恐上立晉王。謂之曰。汝與元昌善。得無憂乎。治憂形於色。上推。屢問其笑。治以狀告。上撫然。始悔立泰之言矣。上獨留長孫無忌。房玄齡。李世勣。褚遂良。謂曰。我三子一弟。所為如是。我心誠無聊賴。因自投于床。抽佩刀欲自刺。遂良奪刀以授晉王。無忌等請上所欲。上曰。我欲立晉王。無忌曰。謹奉詔。上乃使治拜無忌曰。汝勇許汝矣。即御太極殿。召羣臣謂曰。承乾悖逆。泰亦凶險。諸子誰可立者。衆皆呼曰。晉王仁孝。當為嗣。上從。詔立晉王治為皇太子。時年十六。謂侍臣曰。我若立泰。則是太子之位。可經善而得。自今太子失道。藩王窺伺者。皆兩棄之。傳諸子孫。承為後法。且泰立。則承乾與治皆不全。治立。則承乾與泰皆無恙矣。乃降泰爵東萊郡王。幽之北苑。府僚親狎者。皆遷嶺表。司馬公曰。唐太宗不以天下大器私其所愛。以杜禍亂之。集覽。思摩。十三年立為突厥可汗。一源。可謂能遠謀矣。集覽。設突厥別部典兵者曰設。中謂高帝九年。落其度內。度。達各反。計料也。猶言墮其計中。

胡氏曰：太子奉冢嗣之秦盛朝夕視君應者也。君行則
守有守則從。從曰撫軍。守曰監國。古之制也。東宮有兵
馴至禍亂。承乾謀逆。其事未遠。又使
太子知兵馬事。太宗其未之思歟。
集覽：君行則守有
文。太子奉冢嗣而下。至古之制也。左傳：閔二年。文也。
解：君有朝會征伐行役之事。則太子代君守國。君使
大臣守國。則太子從君行也。守。手又反。從。
才用反。馴。松倫反。以漸而至。曰馴至。
質實：見宋文
帝元嘉二十七年。

書法

前書承乾謀反矣。於是復書詔太子知左右屯
營兵馬事。合而觀之。帝之失可見矣。太宗於太
子此二詔皆失之。貞
觀四年。十六年。是年。

薛延陀來納幣。詔絕其昏。

薛延陀真珠可汗。使其姪來納幣。獻羊馬。契苾何力上
言。薛延陀不可與昏。上曰。吾許之矣。可食言乎。何力對
曰。願且遷延。敕夷男使親迎。彼必不敢來。則絕之有名
矣。上從之。乃詔幸靈州。召真珠可汗會禮。真珠欲行。其
臣曰。不可。往必不返。真珠曰。天子聖明。遠近朝服。今親
幸靈州。以愛上妻我。我得見天子。死不恨矣。薛延陀何

患無君。又多以羊馬為聘。經沙磧。耕死過半。乃責以聘
禮。不備。絕之。褚遂良上疏曰。往者夷夏咸言陛下欲安
百姓。不愛一女。莫不懷德。今一朝忽有改悔之心。得少
失多。臣竊為國家惜之。嫌隙既生。必構邊患。彼國蓄見
欺之怒。此民懷負約之慚。恐非所以服遠人。訓戎士也。
夫龍沙以北。部落無算。中國誅之。終不能盡。當懷之以
德。使為惡者在夷。不在華。失信者在彼。不在此耳。上不
聽。薛延陀先無府庫。至是厚歛諸部。以克聘財。諸部怨
叛。薛延陀由是遂衰。司馬公曰。唐太宗審知薛延陀不
可妻。則初勿許其昏。可也。既許之矣。乃復恃強棄信而
絕之。雖滅薛延陀。猶可羞也。
集覽：夷男。真珠。
王者。發言出令。可不慎哉。
質實：注見
晉穆帝永和十二年。可汗。夷狄。長之號。注見漢後主
景耀四年。靈州。注見玄宗天寶十五載。靈武。沙磧。注同
三年。上開元。

書法

其昏為無名矣。吐蕃未嘗許也。遣使貢金幣。迎
公主。則以文成嫁之。薛延陀許嫁矣。來納幣
則絕之。唯疆是與。而不于其信。謂之何哉。

發明

十六年。書許以新興公主嫁薛延陀。則是已許
其昏。約言在我矣。今又書其來納幣。則在彼未

嘗失禮。乃無故絕之。此何義哉。匹夫尚不可無信。况為四海之主。而可失信於夷狄乎。比而觀之。其失自見矣。

遣使册高麗王藏為遼東郡王。

上曰。蓋蘇文。執其君而專國政。誠不可忍。以今日兵力。取之不難。但不欲勞百姓。吾欲且使契丹。殊獨擾之。何如。長孫無忌曰。蓋蘇文自知罪大畏討。必嚴設守備。陛下姑為之隱忍。彼得以自安。必更驕惰。討之未晚也。上曰。善。於是遣使持節。册命高藏為遼東郡王。
集覽 帝開皇十八年。
質實 契丹東胡種名。注見晉安帝義熙二年。
遼東郡名。注見秦王政三年。

秋七月。臣杜正倫為交州都督。

初。太子承乾失德。上密謂庶子杜正倫曰。吾兒果不可教。常來告我。正倫屢諫不聽。乃以上語告之。承乾表聞。上責正倫。正倫對曰。臣以此恐之。冀其遷善耳。及承乾敗。正倫左遷交州。
質實 左遷。注見漢年。交州。注見宣宗大中二年安南。

陪魏徵碑。

初。魏徵嘗薦杜正倫。侯君集有宰相才。至是正倫以罪黜。君集謀反。誅。上始疑徵阿黨。又有言徵自錄前後。諫辭。以示起居郎褚遂良者。上愈不悅。乃罷叔玉尚書。而陪所撰碑。
集覽 罷叔玉尚書。叔玉。魏徵子名也。先嘗許以尚衡山公主。今罷休之。

發明 什碑之事。先儒論之詳矣。綱目書之不言其故。中心之誠。特以好名之故。矯探行之。或面雖悅。從而心實不樂。如須殺田舍翁之類。積怒已非一日。猶投種於地。有待而發。故身沒未幾。諸誦遠行。此其所以輒於什碑。畧無留難者也。觀者又當以是思之。

房玄齡等上高祖今上實錄。

上嘗謂褚遂良曰。卿知起居注。所書可得觀乎。對曰。史官書人君言動。備紀善惡。庶幾人君不敢為非。未聞自取而觀之也。上曰。朕有不善。卿亦記之。邪。對曰。臣職當載筆。不敢不記。黃門侍郎劉洎曰。借使遂良不記。天下亦皆記之矣。范氏曰。人君言行。被於天下。其得失何可私也。欲其可傳於後世。莫若自脩而已。何畏乎史官之

即此道蓋謂曰卷四十一 唐太宗貞觀十七年

記邪。劉洎之言足以儆君心而全臣職矣。楊氏曰：劉洎之言善矣。然特可以勸去奸名之君耳。理則有所未盡也。夫言行君子之樞機。善則千里之外應之。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雖使真或記之。而民之從違。如影隨形。可掩乎。○上又謂監脩國史房玄齡曰：朕之心。異於前世帝王。所以欲觀國史。蓋欲知前日之惡。為後來之戒耳。公可撰次。以聞諫議大夫朱子奢。上言：陛下獨覽起居。於事無失。若以此法傳示子孫。或有飾非護短。史官不免刑誅。則莫不順旨。全身。千載何所信乎。上不從。玄齡乃與給事中許敬宗等。刪為高祖。今上實錄。書成。上之。上見書。六月四日。事。語多微隱。謂玄齡曰：昔周公誅管蔡。以安周。季友。鳩叔牙。以存魯。朕之所為。亦類是矣。史官何諱焉。即命直書其事。范氏曰：古者官守其職。史得善惡。若相不與焉。此姦臣賊子。所以懼也。後世人君。任臣以觀史。而宰相不與焉。此姦臣賊子。所以懼也。後世人君。職當載筆。當主也。主執紀載之筆。季友。鳩叔牙。以存魯。春秋。魯莊公有疾。問後於叔牙。對曰：慶父。林。問於季友。對曰：臣有死奉般。非公薨。般即位。慶父弑之。季友奔陳。魯人立閔公。慶父恨不得立。又使人弑之。季友以僖公適邾。慶父奔莒。季友乃以僖公入而立之。季友以僖公父於莒。莒人歸之。季友遂殺慶父。而鳩叔牙。求慶父。

質實
子朱

春。蘇州吳人。周公誅管蔡。以安周。

書法 於是上命監脩國史房玄齡撰次。以聞。不書命。

齡亦以是對。則帝意塞矣。書。

發明 史官紀載善惡。為萬世勸戒。不惟人君不可自錄。則大臣不能以義正君。史官失其所職。而太宗好名自弘。其失皆在中矣。

九月新羅乞兵伐高麗。遣使諭之。

新羅遣使言百濟與高麗連兵。謀絕新羅人朔之路。乞兵救。援上遣使齎書諭之。蓋蘇文不奉詔。使還。上曰：蓋蘇文弑君。不可以不討。諫議大夫褚遂良曰：今中原清晏。四夷讐服。陛下之威聲大矣。乃欲渡海遠征小夷。萬一蹉跌。傷成損望。更與忿兵。則安危難測也。李世勣曰：開者薛延陀入寇。陛下欲發兵窮追。用魏徵之言。遂失機會。不然。薛延陀無遺類矣。上曰：然。此誠徵之誤。朕尋悔之。而不欲言。恐塞嘉言之路耳。遂欲自征高麗。遂良復諫曰：天下警猶一身。兩京心腹也。州縣四肢也。四夷身外之物也。高麗罪大。誠當改討。但命一二猛將。將

四五萬衆。唯之如反掌耳。太子立幼穉。諸王皆
所知。一旦棄金湯之全。踰遼海之險。以天下之君。輕行
遠矣。皆臣之所甚憂也。羣臣亦多諫者。上皆不聽。范氏
曰。高麗臣屬於唐。而其主爲賊臣所弑。爲大國者。不可
不討。然何至於自征之乎。太宗若從。集覽。新羅。東夷國。
遂良之言。雖伐而不克。未大失也。集覽。其先辰韓種
也。在高句麗東南。忿兵。注見梁武帝大同三年。金湯。韓
子曰。雖有金城湯池。非粟不守。注。金言其堅。湯言其熱。
諭。城池之質實。元封二年。朝鮮。百濟。東夷國名。注見漢武帝
觀十四年。聖書。注見漢光武建武三年。中原。注見玄宗
天寶十五年。蹉跌。注見漢順帝陽嘉二年。遼海。注見漢
昭烈帝章武元年。

徙故太子承乾於黔州。順陽王泰於均州。**考異**。故上書。裴
東萊郡王。後書徙順陽王泰爲濮王。**質實**。黔州。注見高祖
不書。徙東萊郡王泰爲順陽王。疑漏。**質實**。武德三年。一統
志云。順陽。古地名。春秋時屬鄭。後爲楚邊邑。戰國屬韓。漢
置均縣。屬潁川郡。東漢省。二國魏復置。後魏改置龍山縣。
蜀襄城郡。東魏以縣置順陽郡。隋初改龍山爲汝南縣。尋
改爲瀘城縣。屬汝州。大業中又改瀘城縣。以期城縣省入。

唐初因之。宋屬許州。金屬汝州。元初省入梁縣。後復改爲
郟縣。本朝因之。改屬南陽府均州。注。見晉元帝建武元
年。武。○冬十一月。詔黜封德彝。贈諡。集覽。黜。斥。貶也。
也。迹。當。也。

初上與隱太子巢刺王有隙。封德彝陰持兩端。上皇欲
廢隱太子。德彝固諫而止。至是侍御史唐臨追劾其事。
請黜官奪爵。尚書唐儉等請。集覽。巢刺王。注見高
降贈改諡。詔從之。改諡曰繆。集覽。祖武德九年。**質實**
唐臨。長安人。璉之孫。

書法。綱目。臣子書贈官十有一。詳漢武帝元光六年。
未有書黜贈諡者。此其書黜何。當罪之辭也。終
綱目。諡書黜削二。封德
彝。武三思。皆宜黜者也。

十八年。春。三月。以薛萬徹爲右衛大將軍。
上嘗謂侍臣曰。於今名將。惟世勳道宗。萬徹。三人而已。
世勳道宗。不能大勝。亦不大敗。萬徹。非大勝。卽大敗。
秋。七月。以劉洎爲侍中。岑文本。馬周爲中書令。

辰甲

文本既拜還家。有憂色。母問其故。文本曰。非勲非舊。豈
荷寵榮。位高責重。所以憂懼。語賀客曰。今受弔。不受賀
也。○上嘗謂侍臣曰。朕欲自開其失。諸公宜直言無隱。
劉洎曰。頃有上書不稱旨者。陛下皆面加窮詰。恐非所
以廣言路。馬周曰。陛下比來賞罰。欲以喜怒有所高下。
上皆納之。○上文學辯敏。羣臣言事者。引古今以折之。
多不能對。劉洎上書諫曰。以至愚而對至聖。以極卑而
對至尊。慮虛襟以納其說。猶恐未敢對。况動神機。縱天
辯。飾辭而折其理。引古以排其議。欲令凡庶何階應答。
且多記損心。多語損氣。願為社稷自愛。上飛白答之曰。
非慮無以臨下。非言無以述慮。比有談論。遂致煩多。輕
物驕人。恐由茲道。形神志氣。非此為勞。今聞謹言。虛懷
以集覽。虛襟。虛其襟懷。不自滿假也。對駁。對答也。駁。逆
改。集覽。作揚。答受天子之命。而稱揚之。飛白。字體也。駁。逆
作。集覽曰。蔡邕見鴻都門匠人施墨。遂創造焉。白。通。質
實。社稷。注見新。奉天鳳元年。

九月。以褚遂良為黃門侍郎。參預朝政。

上嘗問褚遂良曰。舜造漆器。諫者十餘人。此何足諫。對
曰。奢侈者危亡之本。漆器不已。將以金玉為之。忠臣愛

傳君之云
公爾忘私
私於朋友
者必有忝
於朝廷在
昔已然今

君。必防其漸。若禍亂已成。無所復諫矣。上曰。然朕見前
世帝王。拒諫者多。云業已為之。終不為改。如此。欲無危
亡。得乎。范氏曰。所貴乎賢者。為其能止亂於未然。閉邪
於未形也。若其已然。則眾人之所能知也。何賴於賢乎。
危亡之言。惟明主能信。而闇主忽焉。是以自古無事之
時。常患諫之難入也。故聖主能從諫於未然。賢主能改
過於已然。諫而不聽者。斯為下矣。太宗求諫。其有意於
防未然者乎。○上謂長孫無忌等曰。人苦不自知其過。
卿可為朕明言之。無忌對曰。陛下武功文德。臣等將順
之。不暇。又何過之可言。上曰。朕聞公以已過。公等乃曲
相諛。諛。朕欲而舉公等。得失以相戒。而改之。何如。皆拜
謝。上曰。長孫無忌。善避嫌疑。敏於決斷。而總兵攻戰。非
其所長。高士廉。臨難不改節。當官無朋黨。所乏者。骨鯁
規諫耳。唐儉言。辭辨捷。善和解人。事朕三十年。遂無言
及於獻替。楊師道。性行純和。而情實快。緩急不可得
力。岑文本。性質敦厚。持論恒據經遠。自當不負於物。劉
洎。性最堅貞。有利益。但意尚然。私於朋友。馬周。見事
敏速。直道而言。朕比任使。多能稱意。褚遂良。學問稍長。
性亦堅正。身寫忠誠。親附於朕。譬如飛鳥。依人。人自憐
之。范氏曰。君臣以道相與。以義相正。有朋友之義。非徒
以分相使而已。太宗欲開過。而無忌。縛詭以悅之。其罪
大矣。然太宗論羣臣之得失。亦豈皆中於理哉。遂良直

唐太宗貞觀十八年 九

道犯顏。盡忠無隱。王魏之比也。而集覽諛說諛語也。說譬之飛鳥。輕侮其臣。不恭執其。其集覽讀曰悅。持論恒據經遠。一本作謀常。質實質實揚師道。弘農華陰人。隋觀王經遠之子。恭。

郭孝恪擊焉。執其王突騎支。

焉者。武於西突厥。朝貢多闕。郭孝恪帥步騎三千擊之。其王突騎支。上謂太子曰。焉者。王不求賢輔。不用忠謀。自取滅亡。繫頓萬里。人以此思懼。則懼可知矣。質實焉者。西域國名。注見宋此秋國名。注見梁武帝大同十一年。

書法 不書遣何。專也。太宗在上。而孝恪專兵。則有以嘗試其喜攻之心矣。故止書擊。

高麗遣使入貢。却之。

蓋蘇文貢白金。褚遂良曰。此部鼎之類。不可受也。上從之。謂其使者曰。蓋蘇文弒逆。汝曹不能復讐。更為遊說。以欺大國。罪孰大焉。悉以屬大理。集覽此部鼎之類。謂此白金如部鼎焉。悉以屬大理。皆以不義取之之物。左傳。桓二

年春。宋以部大鼎賂公。夏四月。取部大鼎於宋。納于太廟。非禮也。注。部鼎。部國所造器。宋滅部取之。公年傳。取部大鼎于宋。此取之宋。其謂之部鼎何。宋始以不義取之。故謂之部鼎。何休學云。宋以不義取之。不應得。故止之。曰。部鼎。如以義應得。則當言取宋大鼎。質實大理。官名。注見貞觀元年。

冬。十月朔。日食。帝如洛陽。命房玄齡留守。十一月。以張亮。李世勣。為行軍大總管。詔親征高麗。

十一月。上至洛陽。前宜州刺史鄭元璿已致仕。上以其嘗從隋煬帝伐高麗。召問之。對曰。遼東道遠。糧運艱阻。東夷海。守城攻之。不可猝下。上曰。今日非隋之比。公但聽之。上聞洛州刺史程名振善用兵。召問方略。嘉其才。名振勉之。名振失不拜。上試責怒。以觀其所為。名振曰。疎野之臣。未嘗親奉聖問。適方心思所對。故忘拜耳。舉止自若。應對愈明辯。上乃歎曰。奇士也。即日拜右驍衛將軍。以張亮為平壤大總管。帥兵四萬。艦五百。自萊州泛海趨平壤。又以李世勣為遼東大總管。帥步騎六萬。及蘭河。將斬。遂東。手詔諭天下。以高麗蓋蘇文弒主虐民。今問其罪。所過營頓。無為勞費。昔隋煬帝殘暴。高麗王仁愛。故不能成功。今以大擊小。以順討逆。以

治乘亂以逸。遂以悅當然。何

憂不克。布告元元。勿為疑懼。何

胡。歸義之。胡虜也。隋初置蘭州。

河。即漢金城郡。後秦置河州。

見。周顯王三年。東夷。東方之夷也。其種有力。曰猷

夷。于夷。方夷。黃夷。白夷。赤夷。玄夷。風夷。陽夷。涖州。注。見

漢武帝元狩四年。廣平。平壤。城名。注。見隋煬帝大業八

年。萊州。注。見漢安帝永初二年。東萊。一統志云。蘭。河。二

州。名。蘭。本秦之隴西郡地。漢置金城郡。東漢省入隴西

郡。魏。晉。時。為。重。鎮。後。魏。後。周。並。為。武。始。郡。隋。初。廢。郡。為

蘭州。大業初。廢州。置金城郡。唐復置蘭州。天寶初。改金

城郡。乾元初。復為蘭州。宋治蘭泉縣。金廢蘭泉。元屬鞏

昌。本朝。改州。為。縣。屬。臨。洮。府。河。注。見。晉

書。法。和。元。年。元。注。見。漢。光。武。建。武。二。年。

書。法。辭。矣。故。書。親。征。何。伐。有。罪。也。於。是。高。麗。弒。逆。伐。之。為。有

者。大。異。矣。隋。煬。帝。終。綱。目。書。親。征。一。晉。明

帝。太。寧。二。年。是。年。舍。是。無。書。親。征。者。矣。

發明。綱目於煬帝書自將擊高麗。而於太宗則書詔

殊絕。蓋隋煬有瑕之可指。而又是時高麗無罪可討

今太宗不惟無瑕可指。而又高麗有罪當誅。世固書

法不同之意也。雖然高麗誠有罪矣。然區區遠夷。不
過命一二猛將。統兵伐之。足矣。豈必重勞萬眾。而與
之角哉。然則親征之書。雖足見師出
有名之意。又以見太宗親行之失。

十二月武陽公李大亮卒。

大亮恭儉忠謹。每宿直。必坐寐達旦。房玄齡每稱其有
士陵周勃之節。初大亮為李密所獲。賊帥張弼見而釋
之。及大亮貴。求弼。弼為將。作丞。自匿不言。大亮遇諸塗
而識之。持弼而泣。以家貲遺弼。不受。言於上。乞悉以其
官爵授之。上為之擢弼為中郎將。時人皆賢大亮。不負
恩。而多弼之不伐也。至是副玄齡守京師。卒。遺表請罷
高麗之師。家餘米五斛。布三十匹。親戚早孤。質實。武陽
為大亮所養。喪之如父。者十有五人。蓋曰。質實。縣名。
注。見。漢。後。主。延。熹。十。七。年。王。陵。周。勃。之。節。詳。見。漢。高。后
元。年。八。年。中。郎。將。官。名。注。見。漢。相。帝。延。熹。二。年。京。師。注
見。周。顯。王。十。二。年。

故太子承乾卒。

書法。善卒何。子存厚也。然則罪人固可厚歟。廢太子

中七角。善卒何。子存厚也。然則罪人固可厚歟。廢太子

唐太宗貞觀十八年

注

主以殺則承乾書卒其意可見矣綱目書廢太子于
二。詳周赧王十六年惟東海王疆書卒承乾書卒。

○突厥徙居河南可汗李思摩入朝

突厥侯利必可汗北渡河薛延陀惡之數相攻侯利必
有衆十萬不能撫御其衆悉南渡河請處於勝夏之間
上許之羣臣皆曰陛下遠征遼左而置突厥於河南
距京師不遠豈得不爲後慮願留鎮洛陽遣諸將東征
上曰夷狄亦人耳其情與中夏不殊以德治之則可使
如一家且彼不北走薛延陀而南歸我其情可見矣侯
利必既失衆輕騎入朝上以爲右武衛將軍胡氏曰子
貢問博施濟衆堯舜其猶病諸四海至廣矣施必極於
博濟必周於衆聖人心所欲也而勢有弗及矣是故先
王歲次中夏外四夷雖一視同仁然必篤近而舉遠也
於是畫爲五服要荒在外爲之限禁其來有時以杜亂
心與天同誠必不爲猜忌也而太宗所見特異乎此豈
以二帝三王有所未盡邪夫厚遇夷狄則於中國將薄
矣推誠盡心則於可信將疑矣是以有征遼
造舟之擾絕婚介碑之失蓋必然之理也
汗之號也侯利之反必滿結反勝夏之間在見隋文帝
開皇十九年夏勝之間畫爲五服畫界也爲之限禁也

五服謂甸服侯服綏服要服
荒服也詳見禹貢蔡氏傳

質實

遼左卽遼東注見秦
王政三年河南道名

注見宋王昱
元徽元年

十九年春正月帝發洛陽

上謂侍臣曰朕自發洛陽惟噉肉飯雖春蔬亦不之進
懼其煩擾故也見病卒召至榻前存慰付州縣瘞之士
卒咸
悅

封比干墓

諸論最太師比干曰忠烈命所司封其墓春秋祠以少
先給五戶灑掃上至鄴自爲文祭魏太祖曰臨危制變
料敵設奇一將之智有餘萬乘之才不足胡氏曰知人
則易自知則難太宗之評魏武者正所以自狀耳或問
漢高祖光武昭烈魏武唐文皇人品如何曰高祖尚矣
光武昭烈猶魯衛之政也魏武太宗並驅中原未知鹿
死誰手其所長短蓋器相當光武昭烈才德俱優魏武
太宗才優於德然規模建立皆在漢高範圍之內耳

集覽

少牢按文公儀禮闕少牢饋食禮篇注禮將祭卿
必先擇牲繫于牢而芻之牢豕曰少牢諸侯之卿

大夫祭宗廟之牲。疏云：特牲不言牢，但非一牲，即得牢。稱公羊傳，桓八年注：禮天子諸侯卿大夫牛，羊豕凡三牲。曰：太牢，天子元士諸侯之卿大夫，羊豕凡二牲。曰：少牢，諸侯之士，特豕，惟詩傳云：牛曰太牢，羊曰少牢。與前二說不同。更當考之。又太牢，注見漢王邦三年，中牢，注見漢昭帝元鳳元年。未知鹿死誰手，史記淮陰侯傳：秦失其鹿，天下共逐之。於是高材疾走者先得焉。張晏曰：以鹿喻帝位也。範圍之內，易繁辭：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程氏本義曰：範圍，如鑄。質實，一統志云：比干墓在衛輝。金之有模範，固匡郭也。府城北一十里，即武王所封者。有不題曰殷太師比干之墓。後魏孝文帝南巡，親幸弔祭，刻文墓上。鄆縣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五年。魏太祖謂曹操也。操墓在彰德府滏陽縣。講武城外。唐太宗經此，故祭之。

書法

元魏常書祭比干墓矣。齊甲戌年。是復見。故特書美之。

三月至定州，詔皇太子監國。

考異 皇字羨據。開露元年，弘道元年，景雲二年，永貞

元年。屢書太子監國，並省皇字。

詔太子監國，留居定州，命太傅高士廉詹事，張行成庶子高季輔及侍中劉洎、中書令馬周同掌機務以輔之。

將行，太子悲泣數日。上曰：為國之憂在於進賢退不肖。賞善罰惡。至公無私。汝當努力行此。悲泣何為？

實 定州。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中山。

發定州

長孫無忌。火文本。楊師道從上親佩弓矢。手結雨衣於鞍後。

夏四月，諸軍至玄菟新城。

李世勣軍發柳城。多張形勢。若出懷遠。鎮者而潛師北。越前道。出高麗。不意自適定。濟遼水。至玄菟。高麗大駭。城邑皆閉。遼東副總管江夏王道宗將兵數千至新城。折衝都尉曹三良引十餘騎直壓城門。城中驚擾無散。出者營州都督張儉將胡兵為前鋒進渡。質實。柳城縣。遼水。越建安城。破高麗兵。斬首數千級。質實。名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二年。懷遠鎮。注見漢武帝元朔元年。甬道。注見漢王邦二年。通定鎮。名。在遼東郡境內。遼水。注見漢昭烈帝章武元年。玄菟郡。名。注見漢武帝元封三年。營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二年。柳城。張儉新豐人。建安城在遼東郡。城南。百四十里。注見本年蓋州。

岑文本卒以許敬宗檢校中書侍郎

上悉以軍中資糧器械簿書委岑文本。文本夙夜勤力，精神耗竭，遇暴疾薨。上召許敬宗代之。

書法

於是從征而不書。卒于師，何非主帥也。

李世勣拔蓋牟城。

李世勣拔蓋牟城，獲其戍卒七百人，皆請從軍自效。上曰：汝為我戰，高麗必族汝家，得一人之力而滅一家，吾不忍也。皆與賜而遣之。

質實

一統志云：蓋牟城在遼東都之，以其城為蓋州。蓋州本遼東郡地，高麗為蓋牟城。

唐置蓋州，勣因之。遼以路通辰韓，改為辰州，隸奉國軍。附郭置建安縣，全為蓋州。元屬遼陽路。唐縣入州。本朝初廢州置衛，改屬遼東都司。

五月張亮拔甲沙城。

張亮帥舟師渡海，襲甲沙城。其城四面懸絕，惟西門可上。程名振引兵夜至，副總管王大度先登。五月拔之，獲男女八千口。**質實**一統志云：甲沙城在遼東都司城南一百二十里。本蓋牟地，高麗為沙甲城，渤海國。

帝渡遼拔遼東城。

為南海府遼為海州。治臨瀛縣。金天德初改為遼州，元廢之。本朝初置海州衛，改屬遼東都司。

李世勣進至遼東城下。高麗步騎四萬救之。江夏王道宗將四千騎逆擊之。軍中皆以為眾寡懸絕，不若深溝高壘，以俟車駕之至。道宗曰：吾屬為前軍，當清道以待。乘輿乃更以賊遺君父子，既合戰，唐兵不利。道宗登高而望，見高麗陣亂，與驍騎數十衝之。世勣引兵助之，高麗大敗，車駕至遼澤，泥淖二百餘里，布土作橋以渡。既渡，撤之以堅士卒之心。上至遼東城下，見士卒負土填塹，即分其尤重者，自於馬上持之，從官爭負土，致城下。世勣攻城已十二日矣，上引精兵會之，圍其城數日，重縱火登城。高麗力戰不能敵，遂克之。所殺萬餘人，得勝兵萬餘人，男女四萬。乘輿注見漢安帝延光四年，萬以其城為遼州。**質實**遼澤，注見漢昭烈帝章帝元年。遼水，統志云：遼州本拂涅國地，渤海置東平府。唐為遼州，遼因之。置始平軍，治遼濱縣。金貞祐兵亂時廢。故城在遼東都司瀋陽縣西北。百八十里。唐世勣拔遼城即此。

進軍白巖城，六月降之。

進軍白巖城李思摩中弩矢上親吃血將士聞之莫不
感動契苾何力擊高麗救兵挺身陷陣粟中其腰尚輦
奉御薛萬備單騎往救援何力於萬眾之中而還何力
氣益憤來澹而戰遂破高麗兵白巖城請降既而中悔
上怒其反覆攻之令軍中曰得城當悉以人物賞戰士
六月復請降上將受之李世勣謂曰士卒所以爭冒矢
石不顧其死者貪虜獲耳今城垂拔奈何更受其降孤
戰士之心上下馬謝曰將軍言是也然縱兵殺人而虜
其妻孥朕所不忍將軍麾下有功者朕以庫物賞之庶
因將軍此心一城世勣力退上受其降以為巖州何力
曰彼為其主冒白刃忠勇之士不可殺也遂舍之質實
曰巖城未詳處所尚輦奉御官名如淳曰掌天子之物
曰尚周官有中車秦漢為車府令陪煬帝初置殿內省
置尚輦此其始也薛萬備煬人萬均
之弟摩下注見漢獻帝建安十四年

進攻安市城大破其救兵於城下

車駕至安市城攻之高麗北部褥薩延壽惠真帥兵十
五萬救安市上曰今為延壽策有三引兵直前連城為
壘據險食粟掠吾牛馬攻之不可猝下欲歸則泥濘為
阻坐困吾軍上策也拔城中之粟與之宵遁中策也不

度智能來與吾戰下策也卿曹觀之彼必出下策成擒
在五日中矣高麗有對盧年老習事謂延壽曰秦王內
其羣將外服戎狄獨立為帝此命世之不今舉海內之
眾而來不可敵也為吾計者莫若頓兵不戰曠日持久
分遣奇兵斷其運道糧食既盡求戰不得欲歸無路乃
可勝也延壽不從引軍直進上猶恐其不至命阿史那
社爾將千騎以誘之兵始交而偽走高麗相謂曰易與
耳競進乘之至安市城東南八里依山而陳長四十里
上與無忌等從數百騎乘高觀望形勢江夏王道宗曰
高麗領國以拒王師平壤之守必弱願假臣精兵五千
覆其本根則數十萬眾可不戰而降矣上不應命李世
勣將步騎萬五千陳於西嶺長係無忌將精兵萬一千
自山北出狹谷以衝其後上自將步騎四千為奇兵夾
鼓角無旗幟登北山救諸軍聞鼓角齊出奮擊延壽等
見世勣布陳勒兵欲戰上望見無忌軍塵起命作鼓角
舉旗幟諸軍鼓譟並進延壽等大懼欲分兵禦之而陣
已亂薛仁貴大呼陷陳所向無敵大軍乘之高麗兵大
潰延壽惠真帥眾請降東國大駭後黃城銀城皆自拔
遁去數百里無復人煙上乃更名所幸山曰驪山刻
石紀功焉驛書報太子及高士廉等曰朕為將如此何
如范氏曰太宗少時奮於布衣志氣英果百戰百勝以
取天下治安既久不能深居高拱猶思所以逞志扼腕

其志中和以養其氣也。至於一戰而克，自以為功。於其
所能，夸示臣下。其器小矣。抑對盧之謀，正太宗
所謂上策者。使延壽從之，則唐師豈不殆哉。**集覽**
高麗官名。猶唐之都督也。擢字新史，作傳。並音奴篤。反
延壽，惠真，並姓高。皆為擢。延壽，主北部。惠真，主南部。
對盧，高麗之官。十有二級。首曰大對盧。馮婦，擢虎，以喻
太宗。用兵不已也。馮婦，姓名。勇而有力。善搏虎。故進以
為上。後於野外見虎，欲復搏之。其士
質實 一統志云：安
屬遼東。擢，唐太宗征高麗，攻之不下。薛仁貴白衣登城，
即此。渤海置鐵州，金改為湯池縣，屬蓋州。元省。故址在
遼東蓋州衛東北七十里。鼓譟，注見朱文帝元嘉二十
六年。薛仁貴，河東龍門人。驛驛山，即首山。在遼東都司
城西南十五里。連海州衛界。山頂平石之上，有指掌之
狀。泉出其中。挹之不竭。晉司馬懿圍公孫淵於襄平，百
星從首山墜城東南。即此。唐太宗征高麗，嘗駐蹕其顛。
數日，勒石紀功。因改為驛驛山。扼腕，注見漢武帝元朔
年。

秋七月，張亮至建安城，破高麗兵。

亮軍過建安城下，壁壘未固。高麗兵奄至，亮素以驍勇，
將直視不言，將士見之，更以為勇，相與擊高麗兵，破之。

質實 胡琳，注見周世宗顯德五年。

九月，薛延陀真珠可汗死，子多彌可汗拔灼立。

初，真珠可汗請分國，立其二子，皆為可汗。詔從之。**質實**
至是，拔灼殺其兄曳莽而自立，是為多彌可汗。

見漢後主景耀四年。

帝攻安市城，不下，詔班師。

上之克白巖也，謂李世勣曰：「安市城險而兵精，建安兵
弱而糧少，若出其不意，攻之必克。建安下，則安市在吾
腹中，此兵法所謂圍城有所不攻者也。」對曰：「建安在南，安
市在北，吾軍糧皆在遼東，今踰安市而攻建安，若賊斷
吾運道，將若之何？」上從之。世勣遂攻安市，不下。上怒，世
勣請克城之日，男子皆坑之。安市人聞之，益堅守。攻久
不下。高延壽、高惠真共請曰：「烏骨城，老耄不能堅守，
移兵臨之，胡至夕克，其餘小賊必望風奔潰。然後收其
資糧，破行而前，平壤必不守矣。」羣臣亦請召張亮，拔烏
骨，渡鴨綠水，直取平壤。上將從之。長孫無忌以為天子

唐太宗貞觀十九年

親征。異於諸將。不可乘危徼幸。若向烏骨。則建安新城之虞。必躡吾後。不如先取安市。建安。然後進。乃止。江夏王道宗督衆築上山。以通其城。城中亦增城以拒之。士卒交戰。日六七合。衝車礮石。壞其樓堞。城中隨立木柵。以塞其缺。晝夜不息。凡六旬。用功五十萬。山頽。城崩。會守城傅伏愛私離所部。高麗自缺城出戰。遂奪土山。擊而守之。上怒。斬伏愛。以徇。命諸將攻之。三日不能克。上以遠左早寒。草枯水凍。上馬難久。且糧食將盡。救軍師先拔遼蓋州。戶口渡遼。乃耀兵於安市城下。而旋城。上登城拜辭。上嘉其固守。賜緣百匹。以勵事君。還師。渡遼。暴風雪。衝車礮石。衝通作輦。陷陣車也。士卒沾濕多死者。集覽。礮。俗作砲。軍戰石也。張晏曰。范始。日。諸葛亮起衝車。郝昭以繩連石磨。四角車折。即礮車也。烏骨城。未詳處所。鴨綠水。注見隋煬帝大業也。元。平壤。城名。注同。上年。班師。注見陳後主。元。平。年。

書法

嘗書進攻安市城矣。上既書帝。此復書帝何。為不。書也。以萬乘之重。攻一城而不克。挫威甚矣。然則書詔班師何。予知復也。與上書大敗。下書帝還。上書揚玄感起兵。下書帝引兵還者。又異矣。隋煬

帝大業八年

發明

太宗遼東之行。非特為高麗之逆命。蘇文之弒。見隋煬之事。固已技癢於中。必思所以勝之。故因蘇文之罪。假以親征。耳。不然。帝於突厥。吐渾。高昌等國。皆遣將平之。何獨於高麗而必欲親征哉。惟其發於好勝之心。是以利害是非之實。皆不能見。如李道宗乘虛取平壤之策。高麗壽後兵烏骨城之請。皆不能聽。此正魏州所謂驕兵貪兵者也。然則太宗是行。遠與隋煬爭勝。近與臣下爭功。必欲獨勝當世。人皆莫及。而不料小醜之能抗也。綱目於此。書安市城不下。而特以帝攻沒於其上。則見是城乃帝所自攻。而非他人之責矣。好勝不止。自取挫衄。可勝惜哉。

冬十月遣使祀魏徵復立所仆碑

凡征高麗。拔十城。徙遼蓋。嚴三州戶口。入中國者七萬人。新城建安。驛驛三大戰。斬首四萬餘級。戰士死者幾三千人。戰馬死者什七人。上以不能成功。深悔之。數曰。魏徵若在。不使朕有是行也。命馳驛祀徵。以少牢。復立所製碑。召其妻子詣行在。勞賜之。范氏曰。太宗玩武不已。困於小夷。無異於煬帝。蓋不能慎終如始。日新其德。

而欲功過五帝地廣三王是以失之。然見危質實行在。而思血臣知過而能自悔。此其所以為賢也。注見

書法

書美悔過也。是故樊豐敗而後祠楊震。漢安帝延光四年。宦官敗而後祭陳實。漢靈帝中平六年。遼東敗而後祀魏徵。是年。漁陽反而後祭九齡。肅宗至德二年。皆事後之思也。終綱目書祭臣六。詳漢明帝永平二年。祭此干墓不與焉。

帝還至營州。祭戰亡士卒。

上至營州。詔戰亡士卒骸骨並集柳城。命質實太牢。牲有司具太牢。上自作文以祭之。臨哭盡哀。注見

漢王邦三年。

書法

五年。書遣使詣高麗。葬隋戰士。美也。此書祭戰有咎隋之心矣。及其晚節。不能自克。躬自蹈之。殺其身而禮其鬼。則何益哉。故前書隋戰士。此書戰亡士卒。咎亡之者也。帝之篇書恤死之政四。其觀二年。五年春。及八月。是年。惟此為議辭。

贖諸軍所虜高麗民萬四千口。

上謂太子奉迎將至。乃從飛騎三千人。馳入臨渝關。道逢太子。上之發定州也。指所御褐袍。謂太子曰。侯見汝。乃易此袍耳。存違左。雖盛暑流汗。弗之易。至是太子進新衣。乃易之。諸軍所虜高麗民萬四千口。安集湖州。將以賞軍。上愍其父子夫婦離散。命有司平其血。悉以錢帛贖為民。歡呼之聲。三日不息。質實臨渝州。注見長祖武德四年。

書法

前書贖突厥男女八萬口。華人也。此書贖高麗民萬四千口。予之歟。予之也。亦傷之也。為傷之。高麗之俘。得以生還。何其幸也。戰亡士卒。不可復贖矣。何其不幸耶。綱目聯書之。予之之意。不如傷之也。

十一月。易州司馬陳元壽以罪免。質實

易州。注見周世宗顯德六年。

元壽使民於地室蓄火種蔬而進之。上惡其誦。免元壽官。

十二月。薛延陀寇夏州。質實

薛延陀。匈奴別種名。注見隋煬帝大業元年。夏州。注見漢

武帝元初
元年朔方。○殺侍中劉洎

初上將東行謂侍中劉洎曰我今遠征滿輔太子安危所寄宜深識我意對曰願陛下無憂大臣有罪者臣謹即行誅上以其妄發惟之及上還不豫洎色悲懼謂同列曰疾勢如此聖躬可憂或謂於上曰洎言國家事不足憂但當輔幼上行伊霍故事大臣有異志者誅之自定矣上以為然詔賜自盡孫氏曰劉洎之死據舊史所書由遂良之譖也然洎之行洎有諫大臣之對矣及太宗不豫則洎初無是語也遂良不應以此譖之蓋遂良後諫廢立被譖人從而譖之故洎子訴寃李義府助之遂良譖洎之言當出於此又貞觀實錄徵播所脩號為詳正許敬宗頗以愛憎收易舊文則遂良譖洎之事安可信乎胡氏曰遂良王魏之亞豈肯譖人者而洎又直臣遂良以何事言之邪孫甫辨之當矣然太宗殺洎甚遽大臣亦不聞有諫譬者何也太宗盛意伐高麗挫屈而歸慙怒之氣無所發泄正爾臥疾而譖者觸其諱惡是故雷震霆擊不復思惟也故人生必以禮義養其心志使氣合太和則喜無過差怒無暴悖矣

質實

侍中官名注見高祖武德七年伊霍故事注見晉元

發明 嗚呼是非天下之至理萬世之公論果可厚誣也哉劉洎之死出於太宗一時之忿他時洎子誣訴褚遂良之譖先儒既為之辨明至高宗欲雪其冤樂彥章以為若雪洎罪則彰先帝用刑不當之失其事遂寢是意蓋欲掩覆太宗濫殺之過耳然細目於此書殺書爵亦不以其掩覆之故而遂曲為之隱然則是非天下之至理萬世之公論果可以厚誣也哉

以馬周攝吏部尚書

周以四時選為勞請復十一月選至三月畢從之

書法

四馬周補遂良裴亮庭楊震忠自褚遂良外皆

辭

二十年春正月夏州兵擊薛延陀大破之○遣大理卿孫伏伽等巡察四方

遣大理卿孫伏伽等二十二人以六條巡察四方伏伽等多所貶黜其人詣闕稱寃者前後相屬上令褚遂良

唐太宗貞觀二十年

疏

午丙

類次以聞。上親臨決。以能進擢者二十一人。集覽以六條以罪死者七人。流以下除免者數百千人。察官人善惡。二察戶口流散籍帳隱沒。三察不勤食廩減耗四察妖猾盜賊。不事生業。五察德行孝弟茂材異等。蒸器晦迹。應時用者。六察黠吏豪宗。質實兼併縱暴貪弱冤苦。不能自辨者。見三宗解。質實官名。汪見貞。觀元年。

帝還京師

上謂李靖曰。吾以天下之衆。困於小夷。何也。靖曰。此道宗所解。上顧問道宗。具陳在。既歸時。乘虛取平壤之言。上愾然曰。當時恩惠善不德也。胡氏曰。太宗對敵有嘉謀而不取。何也。道宗陳計。惟太宗輕度。延壽之時。故不見答。既克延壽。又方驛報。太子自伐。為將之功。道宗故不敢復言也。太宗於是志滿而氣驕。所以親將大衆而屈於小。質實。恩惠急。醜也與。遠貌。

三月詔皇太子聽政

皇字羨。據二十三年。詔太子聽政。無皇字。

上疾未全平。欲專保養。詔太子間日聽政於東宮。既罷。入侍藥膳。不離左右。褚遂良請遣太子旬日一還東

宮。與師傅講論。從之。質實。東宮。汪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七年。

殺刑部尚書張亮

人告亮有反謀。上命按之。亮不服。命百官議其獄。皆言亮反當誅。獨將作少監李道裕言。亮反形未具。不當死。上不聽。斬之。後歲餘。刑部侍郎缺。上曰。朕得其人矣。在者李道裕。議張亮獄。朕雖不從。至今悔之。遂以為刑部郎。

發明

按唐史叙亮私說相貌。議緯及養假子五百人。稱其死有餘責。今綱目乃書殺書官。何耶。夫亮延納妖人。妄論禍福。罪固有不。至於假子之事。乃出於告者之口。前史亦不能闕實其罪。故分註。皆削而不錄。况亮身處刑曹。非有兵權在手。言誣誤。遽陷極刑。且亮既不服其辜。而李道裕又言反形未具。姑從輕典。可也。殺之過矣。宜乎書法之所不守也。

閏月朔日食

質實。日食。汪見新。夏五月。高麗遣使謝罪。莽天鳳元年。

却之。

高麗王藏及莫離支蓋金遣使謝罪并獻二美女金卽蘇文也。上以師還之後金益驕恣表辭詭誕待使者倨受其朝貢復議討之。**集覽**莫離支高麗信名。猶唐之文也。注見十六年。

書法 書郤之何議也。前書高麗遣使入貢郤之爲美。此則何以爲譏。蓋蘇文弒逆懼討遣使貢金所謂遠亂之賂不受宜也。於是高麗智臣遣使謝罪復議討之。是贖武矣。書曰謝罪郤之。所以病帝也。

六月西突厥遣使入貢。西突厥乙毗射匱可汗遣使入貢。且請昏。上許之。使劉龜茲于闐疎勒朱俱波意嶺五國以爲聘禮。**集覽**疎勒注見漢武帝元鼎二年。疏勒。質實。龜茲。西域國名。注見漢元武建漢武帝元狩元年。朱俱波。西域國名。注見貞觀十年。意嶺。西域國名。注見漢武帝元鼎二年。

秋八月帝如靈州遣李世勣擊薛延陀降之。敕勒諸部遣使請吏。**考異**州下漏環官二字。

薛延陀多彌可汗。精備好殺。廢棄父時貴臣。專用己所親昵。國人不服。回紇諸部擊之。大敗。上詔江夏王道宗等將兵擊之。國中驚擾。多彌出走。回紇殺之。盡據其地。餘衆西走。猶七萬餘口。共立真珠兄子咄摩支。遣使奉表。請於鬱督軍山之北。詔遣使安集之。敕勒九姓西表。聞其來。皆懼。制議亦恐其爲積北之患。乃遣李世勣圖之。上自詣靈州招撫。太子常從行。少詹事張行成以爲不若使之監國。接對百寮。明習庶政。上然之。李世勣至。擊破之。遣使招諭。敕勒諸部。其酋長皆喜。請入朝。駕至浮陽。回紇等十一姓。各遣使歸命。乞置官司。上大嘉遣使納之。詔曰。朕聊命偏師。遂擒頡利。始弘廟畧。已滅延陀。勦勒。仍餘萬口。清爲州郡。混元以降。殊未前聞。宜備禮告。仍頒示。普天。上爲詩曰。雪耻酬百上。除兇報十古。勦石。集覽。敕勒。注見宋文帝元嘉七年。頡利。前可汗於靈州。集覽。之。漢。注見漢宣帝神爵元年。廟勝之。氣混然。故曰混元。質實。回紇。匈奴別種名。注見貞觀二年。河。注見漢帝。更始二年。嶺北。注見玄宗開元三年。隨水。高下。未嘗淪沒。故名靈州。隋改爲靈武郡。唐肅宗卽位於此。宋改爲靈武軍。元仍爲靈州。本朝州廢。

唐太宗貞觀二十年

謂守禦千戶所。故城在陝西寧夏衛城南。浮陽縣名。注見漢順帝永建元年。鐵勒高車部號。注見宋文帝元嘉七年。

書法 薛延陀嘗書寇矣。貞觀十九年。此其再。不書討人寇宜矣。於是而乘其弱。未見其有名也。故延陀自未許昏以前。書討而於此。再書擊焉。蓋帝自安市班師之後。急於雪耻。師出無名。故綱目惟高麗書伐。餘皆書擊。所以譏其遷戮也。

冬十月。貶蕭瑀為商州刺史。

瑀性狷介。與同僚多不合。嘗言房玄齡等朋黨不忠。但未反耳。上不聽。瑀內不自得。因自請出家。既而悔之。上以瑀反覆不平。詔曰。朕於佛教。非意所遵。梁武簡文。窮心釋氏。覆亡不暇。社稷為墟。報施之徵。何其謬也。瑀踐覆車之餘軌。襲亡國之遺風。自請出家。實實。商州。注見尋復違異。豈具瞻之曷手。貶商州刺史。實實。晉元帝大典元。

書法 自是至開元三年。七十餘載。書以為刺史者四。蕭瑀。李嶠。褚遂良。柳爽。韓瑗。宋濟。杜正倫。李

漢唐以來
士人信從
釋教者往
往往之皆
識見中無
所上耳若
蕭瑀自請
出家則又
愚之至矣

義府。高。行。子。志。寧。趙。瓌。李。敏。玄。馮。元。常。饒。味。道。李。孝。逸。張。仁。傑。李。嗣。立。姚。元。之。再。書。燕。王。重。福。畢。損。張。柬。之。敬。暉。和。彥。範。袁。恕。已。尹。思。貞。宋。璟。再。書。賈。從。一。顧。欽。明。郭。山。暉。李。暢。宋。王。成。器。再。書。幽。王。守。禮。薛。謙。光。張。鷟。劉。幽。求。鍾。紹。京。辛。勞。自。狄。仁。傑。外。皆。以。貶。黜。為。之。則。刺。史。之。任。益。輕。矣。

十二月。帝生日罷宴樂。

上謂長孫無忌等曰。今日吾生日。世俗皆為樂。在朕躬成傷感。今若臨天下。富有四海。而承歡膝下。永不可得。此子路所以有負米之恨也。詩云。哀哀父母。生我劬勞。奈何以劬勞之日。更為歡樂乎。因泣數行下。左右皆悲。樂覽。所以有負米之恨。子路曰。昔者由也。事二親之時。常食藜藿之實。為親負米於百里之外。親沒之後。南遊於楚。從車百乘。積粟萬鍾。願欲食藜藿。為親負米。不可復得也。

書法 書宴多矣。未有書罷宴者。書罷宴。樂何美之也。以此貽謀。猶有責諸道貢獻者矣。先宗大曆元年。書生日始此。終綱目書生日。明是也。左宗開元十七年。代宗大曆元年。德宗建中元年。書罷宴。一而已。

發明 以文觀之。生日念劬勞而罷宴樂。誠美事也。以
為往。往往不自聊賴之意。故劉向張亮皆以所施
而終不能釋然也。是以。變。至。此。夫。武。定。亂。聚。文。致。
太平。貴。為。天子。富有四海。論功較德。直與古帝王在。
無。理。義。以。養。其。心。故。耳。豈。不。深。可。惜。哉。雖。然。太。宗。以。
生。日。罷。宴。樂。而。後。世。子。孫。乃。以。生。日。後。復。宴。樂。寧。不。
有。愧。於。祖。武。書。之。子。冊。其。得。失。優。劣。又。可。觀。矣。呼。

幸房玄齡第

房玄齡嘗以微諫歸第。緒。遂。良。諫。曰。玄。齡。翼。贊。聖。功。且。
死。決。策。選。賢。立。政。勤。力。為。多。自。非。罪。在。不。赦。不。可。逆。業。
若。以。其。家。老。亦。當。退。之。以。禮。上。然。之。因。幸。美。蓉。園。玄。齡。
救。子。弟。汎。歸。門。庭。日。乘。輿。且。至。有。項。上。幸。其。第。因。藏。玄。
齡。還。質。實。統。志。云。美。蓉。園。在。西。安。府。城。南。郭。外。唐。太。
宗。嘗。以。賜。魏。王。泰。即。此。乘。輿。注。見。漢。和。帝。延。
嘉。二。年。

書法 書美之也。若帝可謂能念功矣。終編日書。君入
諸臣之家。幸其府。二。許。漢。安。帝。建。元。年。香。

譏辭也。惟幸司徒導府。可成帝。咸。
康元年。幸房玄齡第。是年。非。譏。辭。

二十一年春正月。申公高士廉卒。**考證** 當分註
諡文獻

士廉卒。上將往哭之。房玄齡長孫無忌諫曰。陛下餌金
石。於方不得臨喪。奈何不為宗廟自重。不聽。無忌中道
伏。固。流。涕。固。諫。上。乃。還。入。東。苑。南。望。
而。哭。涕。下。如。雨。及。撤。出。登。樓。望。哭。
集覽 何金石。餌服
藥之。質實。東苑。在西安府城內東南。

以救勒諸部為州縣。

回紇諸部皆來朝請吏。詔以為六府七州。各以其酋長
為都督刺史。各賜金繒遺之。諸酋長奏請以回紇以南
突厥以北。開一道。謂之參天可汗道。置六十八驛。上許
之。於是北荒悉平。然回紇性迷度已。私自稱可汗。官號
皆如突厥故事。范氏曰。中國之有夷狄。如書之有夜陽
之有陰。君子之有小人也。中國失政。則四夷交侵。先王
所以御之者。亦可得而畧聞矣。舜曰。而難任人。蠻夷率
服。又曰。無怠無荒。四夷來王。蓋恭遠能通。治內安外。而
殊祭之民。嚮風慕義。不以利誘。不以威脅。而自至矣。故
不勞民。不費財。至於後世之君。或讐疾而欲殄滅之。或

唐太宗貞觀二十一年

類也。王者於天地間無所不養。況人類而欲殘之乎。殘之固不可。况不能勝而自殘其民乎。仁人之所不為也。為之者。秦始皇是也。山川之有限。風氣之所移。得實地不可居。得其民不可使。列為州縣。是崇虛名而受實弊也。且得之既以為功。則失之必以為耻。不在於已。則在子孫。故有征伐之勞。餽餉之煩。民不堪命。而繼之以亡。隋煬帝是也。日中國地非不廣也。民非不衆也。曷若脩德行政。以惠養之。使男有餘粟。女有餘布。兵革不試。以致太平。不亦帝王之盛美乎。夫有求於外。如彼其難也。無求於外。如此其易也。然而人君常捨所易而行所難。何哉。忽近而喜遠。厭故而謀新。雖或未至於亡。而常與之同事。其累德豈細哉。太宗好大無窮。兼蓄夷夏。非所以遺後嗣。安中國之道。此當以為戒。而不可慕也。**集覽**。參天。河汗道。參觀也。先突厥上太宗尊號。為天可汗。昭於四表。皆相率而來服。

詔以來年仲春有事於泰山。**質實**。泰山。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〇以牛進達**。李世勣為行軍大總管伐高麗。

將復伐高麗。朝議以為高麗依山為城。攻之不可猝拔。前大駕親征。國人不得耕種。大半乏食。今若遣偏師更迭擾其疆場。使彼疲於奔命。釋耒入堡。數年之間。千里蕭條。則人心自離。鴨綠以北。可不戰而取矣。上從之。遣牛進達。李世勣。水陸並進以討之。范氏曰。太宗以蓋蘇文弒君。故舉問罪之師。誅其賊弔其人。置君而去之。則德刑舉矣。伐而不克。益發忿兵。欲擾之。使不得耕稼。則是為寇。非禦寇也。**集覽**。釋耒入堡。耕田木。堡。小城也。謂廢農事而入保城邑。**質實**。疆場。注見漢靈帝建寧二年。鴨綠。水名。注見隋煬帝大業八年。夏四月。作翠微宮。

以李素立為燕然都護。

御此通鑑綱目卷四十一 唐太宗貞觀二十二年

以李素立為燕然都護統瀚海等六府。阜蘭等七州。素立無以恩信。夷落懷之。共率馬牛為獻。素立惟受其酒一杯。餘悉還之。○上問侍臣曰。自古帝王。雖平中夏。不能服戎狄。朕才不逮古人。而成功過之。何也。羣臣稱頌功德。上曰。不然。朕所以能及此者。止由五事耳。自古帝王。多疾勝已者。朕見人之善。若已有之。人之行能。不能兼備。朕常棄其所短。取其所長。人主往往進賢。則欲實諸懷。退不肖。則欲推諸壑。朕見賢者。則敬之。不肖者。則憐之。人主多惑。正而陰誅。顯戮。無代無之。朕踐祚以來。正直之士。比肩於朝。未嘗黜責一人。自古皆貴中華。賤夷狄。朕獨愛之如。故其部落皆依朕。如父母。此五者。朕所以成今日之功也。
集覽 燕然。在見如父母。此五者。朕所以成今日之功也。
質實 李素立。高邑人。

五月如翠微宮考異

冀州進士張昌齡獻翠微宮頌。上愛其文。命於通事舍人裏供奉。初。昌齡與王公治。皆有文名。考功員外郎王師旦知貢舉。黜之。上問其故。師旦曰。二人文體輕薄。終非令器。若置之高第。恐後進效之。傷陛下雅道。上善其言。胡氏曰。太宗於皇甫德參。則欲加以罪。於張昌齡。則欲賞以官。此可以見在位日久。德不加脩。志已怠矣。古

之聖王。慎終如始。日新又新之德。太宗蓋有愧焉。蓋聖學不傳。雖納諫自勉。而不治其本。故無聖王成德之效也。
集覽 通事舍人裏供奉。未命以官。故令於通事舍人裏供奉。若馬周起布衣。詔令於監察御史裏行。是也。厥後專以裏行名。
質實 冀州。注見秦二官。公治。一本作公謹。世二年信都。

李世勣破南蘇城

世勣軍既渡遼。歷南蘇數城。高麗多背城拒戰。世勣破其兵。焚羅郭而還。
集覽 羅郭。外郭也。俗呼外羅城。
質實 南蘇城。注見隋。場帝大業八年。

以李緯為洛州刺史

初。上以緯為戶部尚書。時房玄齡留守京師。有自京師來者。上問玄齡何言。對曰。玄齡但云李緯美髭鬚。上遽改除洛州刺史。
質實 洛州。注見秦莊。襄王元年三川。

秋七月作玉華宮質實

玉華宮。在西安府城內東北。○牛進達拔石城。
質實 一統志。石城。在遼東蓋州衛東北。十五里石城山上。城中有泉。世傳唐太宗征高麗。土人居此以避

兵

○八月。詔停封禪。質實封禪注見秦始

以薛延陀新降。土功
屢興。河北水災。故也。

書法

前書有星孛于太微。罷封禪矣。於是以前書罷封禪。此書停何
新降。土功屢興。故停之。然則前書罷封禪。此書停何
停者。未罷之辭也。姑遲之云耳。人之自克誠難哉。

發明

天下之事。惟見理之明者。卓然不惑。則守之定
而決之堅。至於一出焉。一人焉。自以為是而復
以為非。自以為為不可而復以為為可。凡若此類。皆非見
理之明者也。太宗封禪之事。自六年羣臣有請之後
至是。凡七書于冊。其欲行也。以臣民之請。其欲止也。
以事變所奪。初未嘗以其非禮而已之也。惟太宗不
能決。然斷其非禮。是以若子及孫。遂舉而行之。豈非
詔謀停封禪。停者。暫止之詞。
暫止。則必復舉矣。惜哉。

骨利幹遣使入貢。

骨利幹於鐵勒諸部為最遠。晝長夜短。日
沒後。天色正黑。煮羊胛適熟。日已復出矣。

質實

鐵勒高
車部號

注見宋文帝元嘉十
年。胛。古狎反。背胛也。

立皇子明為曹王。

考異

皇子。字羨。按凡例注。封立出於

曹王。明母楊氏。襲刺王之妃也。有寵於上。文德皇后之
崩也。欲立為皇后。魏徵諫曰。陛下方比德唐虞。奈何以
辰嬴自累。乃止。尋以明繼元吉。後。范氏曰。太宗殺弟而
納其妃。其遺人倫甚矣。又以明繼元吉。後。是彰其母之
為弟。婦也。**集覽**。以辰嬴自累。累。玷也。左傳。文六年。辰嬴嬖於
於秦。秦以嬴氏妻之。二十二年。晉公子圉逃歸。是為懷公。故
嬴氏號懷嬴。二十三年。晉公子重耳奔秦。秦伯納女五
人。懷嬴與焉。蓋懷嬴。重耳之姪婦也。今巢刺
王之妃。乃太宗之弟婦。故魏徵以辰嬴為喻。
書法。明者何。巢刺王如所生也。太宗十四子。
無不王者。不悉書。書曹王。譏瀆倫也。

發江南工人造大船。

欲復征
高麗也。

冬十一月。突厥車鼻可汗遣使入貢。

御批通鑑綱目卷四十

唐太宗貞觀二十二年

庚

車鼻木突厥同族。頡利之敗。諸部欲立之。時薛延陀方疆。車鼻不敢當。帥眾歸之。薛延陀以車鼻貴種。有勇畧。恐其為後患。欲殺之。車鼻逃去。建牙金山之北。自稱可汗。突厥餘眾稍歸之。及薛延陀敗。車鼻勢益張。遣子入見。又請入朝。遣使徵之。車鼻不至。**集覽**車鼻。可汗之號也。車鼻遮反。**質實**建牙。注見平三年。金山。注見隋恭帝侗皇泰二年。

徙順陽王泰為濮王。**質實**濮。郡名。注見周安王五年。○十二月。遣阿史那社爾等擊龜茲。

龜茲。上河黎布失畢。浸失臣禮。侵漁鄰國。上怒。詔阿史那社爾。契苾何力。郭孝恪等。將兵擊之。二十二年春正月。作帝範以賜太子。

上作帝範十二篇。以賜太子。曰。君體建親。求賢審官。納諫去讒。戒盈崇儉。賞罰務農。開武崇文。且曰。脩身治國。備在其中。一旦不諱。更無所言矣。然汝當更求古之哲王。為師如吾不足法也。夫取法於上。僅得其中。取法於中。不免為下。吾即位已來。不善多矣。顧弘濟蒼生。肇造區夏。功大益多。故人不怨。業不墮。然比之。盡美盡善。固

多愧矣。汝無我之功勤。而承我之富貴。竭力為善。則國家備安。驕情奢縱。則一身不保。且成遲敗速者。國也。失易得難者。位也。可不惜哉。可不慎哉。○初。羣臣或請集上文章。上曰。朕之辭令。有益於民者。史皆書之。足為不朽。若其無益。集之何用。梁武帝父子。陳後主。隋煬帝。皆有文章。何救於亡。人主忠無德政。文章何為。遂不許。

質實肇造區夏。周書康誥篇。肇造我區夏。注。肇。始也。區夏。猶言中夏。

中書令馬周卒。

上親為調藥。使太子臨問。

以崔仁師為中書侍郎參知機務。○遣薛萬徹伐高麗。○以長孫無忌檢校中書令。○結骨俟利發入朝。

結骨人皆長大。赤髮綠睛。自古未通中國。至是其俟利發失鉢屈阿棧來朝。請除一官。詔以為堅昆都督。是時西夷君長。爭入獻見。每元正朝賀。常數百千人。上曰。漢武帝窮兵三十餘年。所獲無幾。豈如今日。緩之以德。使窮髮之地。盡為編戶乎。**集覽**結骨。注見漢宣帝黃龍元年。堅昆。俟利發失鉢屈阿棧。俟利發。結骨君長。

唐太宗貞觀二十二年

唐太宗貞觀二十二年

三

之號。失銖屈阿發。結骨若長之名也。侯。渠之反。窮髮之地。莊子逍遙遊篇窮髮之北。成玄英疏云。地以草木為髮毛。北方寒極。草木不生。故曰窮髮。所謂不毛之地也。列子湯問篇。終髮北之北。注髮。猶毛也。北極之北。有不毛之地。林希逸口義云。終髮。即窮髮也。

如玉華宮
考異
如。上滿。帝字。

上營。下華宮。務為儉約。惟宸殿覆瓦。餘皆茅茨。然所費已巨億計。克容徐惠上疏曰。今東征高麗。西討龜茲。營繕相繼。服玩華靡。夫以有盡之農功。填無窮之巨浪。圖未獲之他眾。喪已成之我軍。地廣非常。安之術。人勞乃易。亂之源也。珍玩技巧。乃喪國之斧斤。珠玉錦繡。實迷心之醜毒。作法於儉。猶恐其奢。作法於奢。何以制後。上善其言。甚。**集覽**
克容。徐惠。克容。九嬪之一。徐惠。其姓名。禮重之。
質實
徐惠。孝德之女。唐太宗朝為才人。卒贈賢妃。

崔仁師坐罪除名。流連州
考異
連州。注。見隋文帝時。

坐有伏闕誅究者。仁師不奏也。**質實**
連州。注。見隋文帝開皇十四年陽山。

三月故隋后蕭氏卒。

詔復其位號。諡曰愷。使三品護葬江都。**質實**
江都。縣名。注。見漢書。文帝與平元年。

書法

蕭氏何。楊后也。亡國之后。未有書卒者。此其書何。美存厚也。於是附亡唐典。餘三十年矣。然則曷為不書。崩。隋失天下也。是故失天下之王。書卒。據周報王。失天下之后。書卒。綱目書故后卒。二。是年。故隋后。五代庚戌。年。故。首。太后。

夏四月遣武侯將軍梁建方擊松外蠻降之。○西突厥葉護賀魯來降。

吐隆既奔吐火羅。部落亡散。其葉護阿史那賀魯帥其餘眾數千帳內屬。詔以為播池都督。**集覽**
吐隆。吐火羅西
吐隆既奔吐火羅。部落亡散。其葉護阿史那賀魯帥其餘眾數千帳內屬。詔以為播池都督。**質實**
吐火羅。西域國名。注。見貞觀
十六年奔吐火羅。葉護賀魯。葉護突厥。大臣之稱。賀魯其名也。姓阿史那氏。**質實**
吐火羅。西域國名。注。見貞觀
十六年。見貞觀。

五月遣右衛長史王玄策使天竺。因襲擊之。執其王以歸。

唐太宗貞觀二十二年 天

初中天竺兵最强。四天竺皆臣之。王玄策奉使至其國。會其王卒。其臣阿羅那順自立。發胡兵攻玄策。玄策脫身宵遁。抵吐蕃西境。徵鄰國兵。吐蕃泥婆國。皆遣兵赴之。玄策帥之進至中天竺。連戰三日。大破之。城邑聚落降者五百八十餘所。

集覽 泥婆。即泥婆羅國。在西域。國名。注見漢武帝元狩元年。吐蕃。西羌之屬。注見貞觀八年。

書法 遣玄策者。使天竺。爾襲擊而執其王。玄策之罪也。其不書玄策襲擊何。據高宗調露元年。裴行儉襲擊阿史那再書行儉。病帝也。帝自高麗之。思立邊功。以雪此耻。故敕勒石以侈之。玄策窺見帝心。所以敢有此事也。而未開薄行專命之罰。則帝之意可知矣。

綱目書曰。遣王玄策。使天竺。因襲擊之。執其王。以歸。若帝遣之為此者。所以深病帝也。

發明 以分註觀之。天竺。攻劫使者。罪誠可誅。以綱目觀之。則玄策出使有旨。乃擅襲人之國。又執其王。以歸。則非義矣。王者不勤遠畧。務廣德而不務廣土。烏可恃彊陵弱。以生事邀功於絕域哉。書使天竺。書因襲擊。書執以歸。皆罪之也。

宋公蕭瑀卒

瑀。本太常議論曰。德尚書議論曰。蕭。上曰。論者行之迹。當得其實。可論貞。子銳嗣。初。銳尚上女。襄城公主。上欲為之營第。公上固辭曰。婦事舅姑。當朝夕侍側。若居別第。所闕多矣。上命即囑第營之。

集覽 貞。補性忌。故諡。實。襄城。郡名。注見漢後上延熙十八年。日貞。補。

殺華州刺史李君美

太白屢書見。太史占云。女上昌。民間又傳秘記云。唐三世之後。女主。武王代。有天下。上意之。以武衛將軍李君美。小名五娘。而官稱封邑。皆有武字。出為華州刺史。御史復奏。君美謀不軌。上遂誅之。上嘗密問太史。令李淳風。秘記所云。信有之乎。對曰。臣仰稽天象。俯察曆數。其人已在宮中。自今不過二十年。當在天下。殺唐子孫。殆盡。其兆既成矣。上曰。疑似者。盡殺之。何如。對曰。天之所命。人不能違也。王者不允。徒多殺無辜。且自今以往三十年。其人已老。庶幾頗有慈心。為禍或淺。今借使得而殺之。天或生壯者。肆其怨毒。恐陛下子孫無遺類矣。上乃**集覽** 太白書見。注見高祖。實。實。華州。注見玄宗開元。武德九年。太白經天。實。實。上一年。不軌。注見漢。

誦緯之說。不足據。如唐太宗。以疑誅李君美。既失為政之體。而又無益於事。可為信藏者之戒。

唐太宗貞觀二十一年

靈帝光和五年

發明

隋以疑似而殺李渾。然卒無益於事。此太宗之所親見也。不以為戒。而反襲其跡。則亦同歸於亂耳。太賊在宮中。反乃求之遠外。果何謂耶。書殺書爵。亦徒以重濫殺之禍而已。君美之死。可哀也哉。

司徒梁公房玄齡卒。

玄齡留守京師。疾篤。上徵赴玉華宮。肩輿入殿。相對流涕。因留宮下。候問不絕。玄齡謂諸子曰。吾受主上厚恩。今天下無事。惟東征無已。羣臣莫敢諫。吾知而不言。死有餘責。乃上表曰。老子曰。知足不辱。知止不殆。陛下威名功德。亦可足矣。拓地開疆。亦可止矣。且陛下每決一重囚。必令三覆五奏。膳素止樂者。重人命也。今驅無罪之士卒。委之鋒刃之下。使之肝腦塗地。獨不足愍乎。向使高麗違失臣節。誅之可也。侵擾百姓。滅之可也。他日能為中國患。除之可也。今無此三條。而坐煩中國。內為前代。外為新羅報讐。豈非所存者小。所損者大乎。願陛下許高麗自新。焚凌波之船。罷應募之眾。自然華夷慶類。遠肅通安。臣旦夕入地。懼蒙錄此哀鳴。死且不朽。上自臨視。握手與訣。悲不自勝。卒。諡曰文昭。柳芳曰。玄齡佐太宗定天下。及終相位。凡三十二年。天下號為

賢相。然無跡可尋。德亦至矣。故太宗定禍亂。而房杜不言功。王魏善諫。而房杜讓其賢。英衛善將兵。而房杜行其道。理致太平。善歸人主。為唐宗臣。固宜哉。

魏徵。文衛。英國公。李靖。質實。新羅。東夷國名。注見漢武帝元封二年。朝鮮。

封二年

秋八月朔日食。○九月以褚遂良為中書令。○冬十月帝

還宮。○雅。眉州獠反。

初上以高麗困弊。議以明年發三十萬眾。一舉滅之。或以劍南隋木無寇。屬者遼東之役。又不預徵發。百姓富庶。宜使造船。上從之。遣使發民造船。及山獠於是三州獠反。發驪右峽中兵二萬餘人。以擊之。蜀人苦造船之役。州縣督迫嚴急。民至賣田宅。鬻子女。不能供。殺價之。太宗伐高麗。其得已而不已者。乎及其不服。則又不能用。反已。至欲傾天下之力。以逞其志。何其迷而不復也。夫天下如一身。四方猶手足。解後。手足之病也。以高麗之役。不及於蜀。而必欲疲之。是一支病。而使別支皆被

其痛豈愛身之道乎。集覽劍南元年以州郡頗多分天下為十道。州是其地也。山獠獠本作獠。質實雅眉理三州名。雅注。竹交反。又音老。西南夷名。屬健為郡。獨漢及晉宋皆因之。漢為武陽南安二縣地。州。西魏改眉州。治通義縣。後周復為青州。尋改嘉州。治。峨川縣。隋復為眉州。大業初改眉山郡。治龍遊縣。唐復。為嘉州。唐折嘉州。別置眉州。治通義縣。天寶初改通義。郡。乾元初復為眉州。宋因之。改通義縣。曰眉山。以州屬。成都路。元屬嘉定府。以附郭眉山縣省入。本朝初改。為縣。後復為州。嘉州道。中見信宗中和二年。高麗。東胡種名。注見漢武帝元封二年。朝鮮。劍南道。注見。晉武帝泰始八年。益州。隴右。注見秦王政三年。隴西。峽。安。注見漢獻帝建。安二十四年。峽口。

十一月。奚契丹內屬。

質實

奚契丹。東胡種名。注見睿宗太極元年。

○回紇吐

迷度為其下所殺。詔立其子婆閏。

考異

常書回紇弒其可汗吐迷度。

書法

回紇始見綱目。

○十二月。阿史那社爾擊龜茲。執其王布失畢。

阿史那社爾。引兵自焉耆之西。趨龜茲北境。分兵為五道。出其不意。焉耆王奔龜茲。社爾遣兵擊斬之。進屯碛口。龜茲王布失畢及相那利戰敗。走保都城。社爾進軍逼之。拔其城。使郭孝恪守之。布失畢走保撥換城。社爾追擒之。那利收合餘燼。潛引西突厥之眾。襲殺孝恪。驍衛將軍曹繼叔等擊那利獲之。社爾破其大城五。遣使諭降七百餘城。立王弟葉護為王。

質實

焉耆。西域國名。注見漢安帝永寧元年。積口。注見玄宗開元三年。

集覽

相那利。那利名也。龜茲之相。

二十三年。春正月。遣驍衛郎將擊突厥車鼻可汗。

書法

郎將何以不名。削之也。帝自安市班師之後。急於雪耻。思立奇功。車鼻入貢。未聞其犯塞也。而遽與師。尤為無名矣。故例書擊。

而於其末也。將不書名。尚仇。

○三月。帝有疾。詔太子聽政。○夏四月。如翠微宮。○五月。

以李勣為豐州都督。

考異

李下瀾世字。

西巴



上謂太子曰李世勣才智有餘然汝與之無恩我今黜之若其即行俟我死汝用為僕射親任之若徘徊顧望當殺之耳乃左遷世勣為豐州都督世勣受詔不至家而去范氏曰太宗以世勣為何如人哉以為愚也則不可託幼孤而寄天下矣以為賢也當任而勿疑乃憂後嗣之不能懷服先黜之而後用是以犬馬畜之也夫欲奪其心而折之以威欲得其力而懷之以恩此漢祖驅賊彭祖詐之術五伯所不為也苟以是心待其臣則利祿之士可使也若夫祿之以天下而不顧繫馬于駒而不視者豈得而使之哉孫氏曰君待臣以道臣以道報之君待臣以利臣以利報之此必然之理也太宗以勣輔太子而為此詭計勣之機心豈不曉以利誘乎廢立之際不肯盡忠雖勣無大臣集覽豐州屬郡也在隴右正誤豐州今按豐州西羌之地周武帝置以山重疊名之質實所置武德中析洮州之合川豐川樂川之地為之彭謂黜布彭越狙詐之術注見宋孝武帝大明二年朝三暮四五伯注見漢武帝建元元年

衛公李靖卒考證當分註**質實**衛州名注見秦帝崩長孫無忌褚遂良受遺詔輔太子還宮發喪罷遼東兵

上苦痢增劇太子晝夜不離側或累日不食髮有變白者上召長孫無忌褚遂良入卧内謂之曰太子仁孝善輔導之謂太子曰無忌遂良在汝勿憂天下又謂遂良曰無忌盡忠於我我有天下多其力也我死勿令讒人間之仍令遂良草遺詔有項上崩秘不發喪無忌等請太子先還飛騎勁兵及舊將皆從大行御馬輿繼至發喪遺詔罷遼東之役及諸上木之功四夷入仕及朝貢者數百人聞喪皆慟哭剪髮務面割耳流血灑地集覽大行御馬輿也注見漢昭帝元平元年御乘也質實遼東郡名注見秦上政三年

書法賀善贊曰太宗令德善政相望于開莫難於再事其失德亦不少莫大於書殺太子建成齊王元吉書帝自稱太上皇太子即位書立皇子明為曹王三事綱目於太宗于之意不如惜之之深也

以于志寧張行成爲侍中高季輔爲中書令○六月太子即位

考證

太子作太子治

高宗初即位召朝集使謂曰朕初即位事有不便於百姓者悉宜陳不盡者更封奏自是日引刺史十人人問以百姓疾苦及其政治嘗問大理卿唐臨繫囚之數對曰見囚五十餘人惟二人應死上悅上嘗錄繫囚前卿所處者多號呼稱冤臨所處者獨無言上嘗問其故囚曰唐卿所處本自無冤上數息良久曰治獄者不當如是邪有洛陽人李泰弘誣告長孫無忌謀反上立命殺之無忌遂良同心輔政上亦尊禮二人恭已以聽之故永徽之政百姓阜安有貞觀之遺風

集覽

朝集使注見陳宣帝大建十三年錄繫囚注見漢明帝永

改官名犯先帝諱者

先是太宗二名令天下不連言者勿避至是始避之

發明

二名不備諱禮也太宗名世民令天下不連言者勿避是以其臣如李世勣虞世南之類皆不

復改易至是始令避之亦可謂有近古之風矣自世俗諛諛成風遂至舊諱嫌名稍涉疑似者皆缺不用由是忌諱繁多名實混亂胡不觀諸綱目所書李世勣之類而體放之乎○丘濬曰周人以諱事神故於先世之諱祭祀之際尤嚴焉然禮不諱嫌名二名不偏諱詩書不諱後世乃至以理易治以代易世諱晉而不稱進士之名諱桓而併收音完之字則太甚矣雖然臨文讀書嫌名二名固可以不諱也若夫命名之際則不可不謹焉夫嫌名固不諱矣若夫命名者名字偶有犯於嫌音疑似之間可但已乎二名固不諱矣然以祖宗廟諱爲已之名稱及以命其子孫可乎故雖君上不爲之禁而凡爲臣子者心有所不安則耳有所不忍道也

以長孫無忌爲太尉李勣爲開府儀同三司並同三品○秋八月地震

晉州尤甚壓質實晉州注見漢獻帝殺五千餘人

書法

於是晉州尤甚壓死五千餘人綱目書地震一百一詳秦王政十六年有言民死甚衆者有言

歷死四百餘人者有言四千餘人者數未有多於此者也。

葬昭陵。

阿史那爾彌婁何力請殉葬。上遣人諭以先旨不許。蠻夷若長為先帝所擒服者。頡利等十四人皆塚石為象。列於北司馬門內。范氏曰：太宗以武撥亂以仁勝殘。其材畧優於漢高。而規模不及也。恭儉不若孝文。而功烈過之矣。迹其性本強悍。勇不顧親。而能畏義好賢。屈已從諫。刻厲矯揉。力於為善。此所以致貞觀之治也。夫賢君不世出。自周武成康。歷八百餘年。而後有漢。漢入百餘年。而後有太宗。其所成就者如此。豈不難得哉。人君擇其善者而從之。是以得師。其不善者以戒之。是以為資矣。胡氏曰：太宗見隋煬拒諫而亡。力反其道。勉彊納諫。自漢以後。一人而已。可謂賢矣。然前失雖更。後失繼作。其初讜言交至。則治安之效著。其後忠益向少。則危亂之漸多。其比太甲之處。仁遷義成。王之懲前。慈後。豈直倍蓰哉。當時以諫諍為己任。而為太宗所畏敬者。莫若魏徵。然其生也。嘗欲殺之。其死也。竟納讒間。太甲也。鄭文貞公曰：言堯舜之道。而或中者也。然伊周能使太甲成王。為商周之賢王。而猶不能使之為湯武也。則

魏徵格君。與太宗所就。止於如是。無足惟矣。

集覽

殉葬。以人從死也。記傳以陳子車死。其妻與其家大

夫。謀以殉葬。定。而後陳子立。至。以告曰：夫子疾莫養於下。請以殉葬。子亢曰：以殉葬。非禮也。雖然。則彼疾當養者。孰若妻與幸。吾欲以二子者。為之也。於是弗果用。又陳乾昔寢疾。屬其兄弟。命其子曰：如我死。則必大為我棺。使吾二婢子夾我。陳乾昔死。其子曰：以殉葬。非禮也。况又同棺乎。弗果殺。可馬門。洋見秦二世。三年。倍從子本等曰：倍。五倍。曰：徒。徒。物數也。孟子。或相倍從。注。質。徒。音師。又山綺反。鄭文貞公。魏徵封鄭公。諡曰文貞。質。實。一統志云。昭陵在西安府醴泉縣九嶷山。有廟存焉。魏徵馬周。岑文本。崔敦禮。李勣。李靖。溫彥博。蕭瑄。高士廉。長孫無忌。許敬宗。凡十三人。皆以宰相陪。唐儉。姜晦。李。大亮。虞世南。杜正倫。魏思廉。褚亮。薛收。馬載。段倫。張。後。隋。孔。志。亮。閻立本。房。仁。裕。竇。寬。盧。貞。松。裴。藝。李。珍。等。凡五十三人。俱以丞郎三品陪。阿史。那。忠。尉。遲。敬。德。秦。叔。寶。周。護。仁。等。凡六十四人。俱以功臣大將軍陪。

九月。以李勣為左僕射。○冬。十二月。詔漢王泰開府。置僚屬。

庚戌

高宗皇帝永徽元年春正月立妃王氏為皇后。○詔衡山公主俟喪畢成昏。

書法

高宗於是為不宿怨矣。書美之也。

太宗女衡山公主。應適長孫氏。有司以為服既公除。欲以今秋成昏。于志寧言。漢文立制。本為百姓。公主服本斬衰。繼使服隨例。除豈可情隨例。改請俟三年喪畢。成昏。上從之。范氏曰。君喪三年。自古以來。未之改也。漢文自是以後。民不知戴君之義。而嗣君遂亦不為三年之服。唐之入主。鮮能謹於禮者。故有公除而議昏。亮陰而舉樂。忘父子之親。固不可矣。然如漢文之制。志寧之議。是亦有父子而無君臣也。內無父子。外無君臣。而欲教化行。禮俗成。難矣。為國家者。必務革漢文之薄制。遵三代則眾著於君臣之義矣。**集覽**。漢文立制。漢文帝遺泰始二年。以日易月。亮陰。注。見漢昭帝元平元年諒。關方喪三年。記檀弓上。事君有犯而無隱。左右就養有方。服勤至死。方喪三年。注。方喪。質實。衡山縣名。注。見太宗資於事父。凡此以義為制。**質實**。貞觀十七年。斬衰。注。

見漢昭帝元平元年。

書法

喪畢成昏常禮也。其書何。唐俗以公除昏嫁久矣。於是始正。故特書之。

發明

昏禮未有不在從吉之後者。何必特書于冊。所事不書。其見於特書。皆有得失存乎其間。觀者不可不察也。

秋九月高侃擊突厥車鼻可汗擒之。

侃至阿息山。車鼻發諸部兵皆不應。遂以數百騎走。侃追獲之。送京師。獻於廟社。及昭陵。而赦之。置狼山都督。於鬱督軍山。統其餘眾。於是突厥諸部盡為內臣。置單于瀚海二都護府。十都督。二十二州。分統之。自是北邊無寇三**質實**。單于。注。見秦十餘年。**質實**。王政三年。

冬十月李勣解僕射仍同三品。○以褚遂良為同州刺史。

監察御史韋思謙劾奏遂良**質實**。韋思謙。鄭州人。左遷

抑買人地。左遷同州刺史。**質實**。注。見漢宣帝元康二年。同州。注。見文宗開元十一年。

御批通鑑綱目卷四十一 唐高宗永徽二年

国立公文書館 National Archives of Japan

發明 遂良受遺輔政。固當正身格君。豈容買地以自左遷。亦既為之兆矣。書遂良刺同州。而不言其故。遂良尚可知進而不知退乎。

二年春正月。以黃門侍郎宇文節。中書侍郎柳奭。同三品。○秋七月。西突厥賀魯殺射匱可汗。自立為沙鉢羅可汗。

詔武侯大將軍梁建方等討之。**考異** 討當作擊。

瑤池都督阿史那賀魯。招集離散。盧帳漸盛。聞太宗崩。以其衆叛。擊破射匱可汗。併其衆。自號沙鉢羅可汗。西擊射匱。滅之。勝兵數十萬。與乙毗咄陸連兵。處月。處密。及西域諸國。多附之。至是。進寇庭州。攻陷金嶺城。詔梁建方。契苾何力。發兵三萬。盧帳。漢書所謂穹廬也。及回紇。五萬騎以討之。**集覽** 顏師古曰。穹廬。旃帳也。其形穹隆。故曰穹廬。處月。處密。處月。與質實。西域。注見處密。皆西域國名也。本西突厥之別部。**質實** 漢哀帝元壽二年。庭州。注見齊。明帝建武四年。高昌。

八月。以于志寧。張行成。為僕射。同三品。高季輔為侍中。○

冬十一月。詔獻鷹隼犬馬者罪之。

書法 書美之也。綱目書獻而却者四。禁罷貢獻者。十四。詳漢文帝元年。莫嚴於罪之。詔者矣。

發明 是時高宗初政清明。故其施設如此。夫罷獻鷹隼犬。已為盛德。况又從而罪之乎。書法若是。蓋予

也。

三年春正月。吐谷渾。新羅。高麗。百濟。並遣使入貢。○梁建方等大破處月朱邪於牢山。

先是處月朱邪孤注。殺招慰使。與突厥賀魯相結。建方破之於牢山。生擒孤注。斬首九千級。軍還。御史劾奏。建方運道。高德。逸敕。令市馬。而自取駿者。上以其有功。釋不問。大理卿李道裕。奏請以其馬實中廄。上曰。道裕法官。進馬非其本職。妄希朕意。豈朕行事。不為臣下所信邪。朕方自咎。故不復黜道裕耳。**集覽** 朱邪。海東。其地有大磧。名沙陀。後因以沙陀為號。以朱邪為姓。唐憲宗時。有朱邪盡忠。始見於中國。其後有朱邪質赤心。懿宗時。賜姓李。名國昌。克用其子也。邪。移遮反。質。

即北道監開引來。四。唐高宗永徽三年。

實
帝元平三年。注見漢昭

以褚遂良為吏部尚書同三品。○二月。御安福門樓觀百

戲

御上漏

上謂侍臣曰。朕舊聞胡人善為擊鞠。嘗一觀之。昨初升樓。卽有羣胡擊鞠。意謂朕篤好之也。帝王所為。豈宜容易。朕已焚此鞠。冀杜胡人窺望之情。亦因以自誠。范氏曰。高宗卽位之初。問民疾苦。尊禮輔相。察道裕希。而自責觀胡人進戲。而自成率是道也。豈不足為賢君哉。不數年而情。謬皆感。卒成武氏之篡。何哉。初親賢後用佞也。可集覽。擊鞠。崔豹古今注。黃帝習兵之勢。或曰。起不戒哉。戰國所以練武士。因嬉戲而講習之。案擊鞠。猶今言打毬。謂騎而以杖擊之者。又非。謂騎之說。

書法

比觀。譏也。觀戲甚矣。終綱目書觀十。詳漢後主。建興十四年。而書觀戲者三。是年中宗神龍元年。景龍二年。作述一轍也。

三月。以宇文節為侍中。柳奭為中書令。韓瑗為黃門侍郎。

同三品。○秋七月。立陳王忠為皇太子。

質實

陳州名。注見周赧王三十

六年。

王皇后無子。其舅柳奭為后謀。以忠母微賤。勸后請立為太子。上從之。

九月。以中書侍郎來濟同三品。○冬十一月。濮王泰卒。**質實**

濮州名。注見周安王五年。

書法

本濮王何善帝也。高宗於是。可謂以恩始終矣。

發明

前代宗親有疑似之迹者。率皆不得良死。濮王泰乃窺伺儲位之人。此正夫人所當致其察者。故前書開府置僚屬。而此書其卒。正以著其始終無他。子以見高宗友愛保全之意矣。亦豈無故而書之哉。

丑癸

四年。春二月。散騎常侍房遺愛及高陽公主謀反。伏誅。遂殺荆王元景。吳王恪。流宇文節於嶺表。

御批通鑑綱目卷四十四

唐高宗永徽四年

卷

初房遺愛尚太宗女高陽公主。公主驕恣甚與浮屠羅
機等數人私通事覺。怨望遂使掖庭令陳玄運伺宮省
機祥遺愛亦與駙馬都尉薛萬徹柴令武謀奉荆王元
景為主以舉事。至是公主謀黜遺愛兄遺直封爵使人
誣告遺直罪。上令長孫無忌鞫之。更獲遺愛及主反狀。
吳王恪有文武才素為物情所向太宗欲立之。無忌固
爭而止。遂與無忌相惡。無忌欲因事誅之。遺愛因言與
恪同謀冀得免死。於是遺愛萬徹令武皆斬。元景恪高
陽巴陵公主並賜自盡。恪且死。罵曰。長孫無忌竊弄威
權。構害良善。宗社有靈。當族滅不乂。宇文節江夏王道
宗。執失思力。並坐與遺愛交通。流嶺表。道宗素與無忌
及褚遂良不協。故皆得罪。罷玄齡配饗。胡氏曰。唐起晉
陽。裴劉之謀。太宗承統。房杜之策也。是其富貴安榮當
與有唐相為始終。而禍敗之及。或在其身。或在其子孫。
何也。裴寂以貪賤為歎。文靜在縲紲之中。贊唐公父子
起事。非有拯亂匡時之畧。亦欲自免。因圖富貴而已。房
杜之質。固非裴劉所敢欺。然太白經天之際。密進籌畫。
使太宗手剪兄弟。弟并殺其子十人。此不但陳平之陰禍
而已。其宗嗣不延。宜哉。故四族既隕。而唐之子孫亦幾
殲于武氏。善惡之積。各以類應。及爾之戒。酷亦甚矣。然
後知聖人行一不義。殺一不辜。而得天下。所不為者。豈
徒然哉。又曰。無忌因遺愛之獄。濫及吳王。遂良所宜挾

止也。既不能然。復以素不相協而斥道。守其不能保終
而來讒口。有以也夫。又曰。父子兄弟。罪不相及。今以遺
愛細玄齡。而無忌遂良。奉承不諫。其以為集覽浮屠羅
嫌乎。抑以為是乎。二者必居一焉。皆失也。
僧也。辯機僧之名。禪禪。注見隋文帝開皇十四年。相惡。
左傳。隱三年。周鄭交惡。注。交惡。兩相疾惡也。惡如字。又
定十三年。韓簡子與中行文子相惡。質實房遺愛。臨淄
注。惡如字。又烏路反。執失。虜複姓。
高陽。縣名。注見晉愍帝建興四年。掖庭令。官名。注見漢
景帝後元元年。巴陵。縣名。注見晉明帝咸和四年。晉陽
縣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裴劉。謂裴寂。劉文靜。房
杜。謂房玄齡。杜如曠。縲紲。注見隋文帝開皇二十年。太
白。經天。注見高
祖武德九年。
書法 四人之死。一也。或書伏誅。或
書遂殺。綱目有以斷斯獄矣。
發明 遺愛元景恪。同以反誅。而所書不同。何也。遺愛
謀奉荆王。固非出於荆王首謀。若恪則又長孫
無忌惡而濫殺之耳。故特書遂殺者。明其因遺愛之
反。而遂因事以殺之也。不然。輕重是否。幾於無別矣。
以李勣為司空。○秋九月。北平公張行成卒。以褚遂良為

右僕射。質實。北平縣名。注見。○冬十一月。以崔敦禮為侍中。○十二月。高季輔卒。○西突厥咄陸可汗死。

乙毗咄陸死。其子頡苾達度設號真珠葉護。與沙鉢羅有隙。擊破之。尋復為沙鉢羅所併。

五年春三月。以太宗才人武氏為昭儀。

初。蕭淑妃有寵。王后疾之。上之為太子也。入侍太宗。見才人武氏而悅之。太宗崩。武氏出為尼。忌日上詣寺行香。見之。泣。后聞之。陰令長髮。納之後宮。欲以間淑妃之寵。武氏巧慧多權。數初入宮。屈體事。后。后數稱其美。未幾。大幸。拜為昭儀。后及淑妃寵皆衰。更相與譖之。上皆不納。昭儀欲追贈其父而無名。故託以褒賞功臣。徧贈屈突通等。而集覽。大幸。蔡邕曰。妃妾之接於。質實。才人。武士。譚豫焉。集覽。大幸。蔡邕曰。妃妾之接於。質實。才人。名。南史曰。晉武帝采漢魏之制。三夫人外。有才人。又云。晉武所置。而通典內命職。漢有才人。則疑漢置矣。武氏名。墨。太原人。士夔之女。昭儀。女官名。事物紀原云。漢元帝置昭儀。封。后代或省。元魏置左右昭儀。視大司馬。北齊文宣時。比承相。唐為九嬪也。

書法

昭儀不書。書武氏。志禍始也。而書太宗才人。而高宗之慙德。不可掩矣。故魏士以爾朱為后。則書。宗才人。是年。皆惡其賈倫也。綱目之筆嚴矣哉。

發明

貞觀十一年。書以武氏為才人。距太宗之終。十有三年。則武蓋十三年。在宮中侍太宗矣。當高宗為太子入侍之時。見而悅之。已有無父淫恣之意。若以春秋誅心之法論之。其去楊廣僅一聞耳。時移地改。浸浸忘之。且忽見可欲。此心勃然而生。蓋其不善之念。猶投種於地。有待而發。而終不能改也。夫人之異乎禽獸者。以有禮義耳。衛公子頑。通乎君母。詩人疾之。以為鷓鴣。之不若。漢史載諸王淫亂之事。謂其為鳥獸行。內亂。今武氏久侍太宗。而高宗納之。後宮。立為昭儀。未幾。遂正位中宮。母儀天下。縱使無亂唐之事。亦不可見于宗廟。臨于民上矣。衛有鷓鴣之亂。遂為狄人所滅。唐有聚麀之亂。子孫殲滅。幾盡。自古淫汙內亂之事。未有不亡國敗家者。綱目特以太宗才人武氏書之。則高宗上烝父妾。罪曉然矣。求免禍亂之作。得乎。

夏閏四月。帝在萬年宮。夜大水。

上在萬年宮。夜大雨。山水衝玄武門。衛士皆走。郎將薛仁貴曰。天子有急。敢畏死乎。登門枕。大呼以警宮內。上遽出乘高。俄而水入。集覽。門枕。枕。古黃反。門之上橫木。寢殿。漂溺三千餘人。所以安戶扉者。謂之門枕。猶言門實。萬年宮。注見隋文帝。開皇十三年仁壽宮。

書法 書帝在何。答不明也。三月立昭儀。而閏四月大綱目。聯書之。而特書帝在。若曰。天即其所而戒之。雖而命不啻。而帝不悟也。其旨深矣。終綱目書大水六十三。詳漢文帝元年。水入宮者。一而已。水書夜者。一而已。是年。

發明 武氏入宮。水診隨之。然太宗時。洛溢在先。固未而又溢入寢殿。則其應曉然明矣。彼昏不知。惜不加察。尚可與之言乎。綱目上書武氏為昭儀。下書帝在萬年宮。夜大水。其為世鑒。豈不深切著明也哉。

六月恒州大水。

漂溺五千餘家。胡氏曰。謂治亂非天數邪。則周秦卜世漢家陽九。隋蕭平仲。唐李淳風之言。不誣也。謂皆天數

邪。則高宗正厥事。周公代兄死。宣王側身脩行。早不為災之應。不誣也。古先聖王所以不恃天命。必盡人事。如醫者療疾。雖有死徵。而必冀其生也。唐太宗有功在人。無一世即亡之理。故天於高宗。再三譴告。庶其覺悟。惜乎高宗之不察也。即位之歲。地震晉陽。武氏入宮。水入寢殿。雖父之詔子。諄諄然命之。不若是切矣。高宗既視之漠然。大臣亦無以恐懼脩省告其君者。豈天固欲中微唐室耶。何人謀之忽。不如天意之昭也。**集覽**

漢家陽九。陽九。陽也。漢律歷志。三統閏法。初入元百六之厄。凡四百六。初元百六歲為一元。終注云。所謂陽九也。若餘分為閏也。漢書音義曰。一元之中。有九厄。陽九。五陰厄。四陽為旱。陰為水。即入元百六歲。有陽厄。故曰百六之會。文選。吳都賦。世濟陽九。注。易。無妄曰。災。氣有九。陽厄五。陰厄四。合為九。元之中。四千六百一十七歲。各以數至陽厄。又漢成帝時。谷水曰。陛下當陽數之。標季。注。孟康曰。質實。恒州。注。見漢光武建武九年。常山陽九之末季也。質實。高宗正厥事。商書高宗彤日。篇。高宗彤日。越有雉。祖曰。惟先格王。正厥事。周公代兄死。通鑑。周武王二年。王有疾。周公為壇告太王。王季。文王。請代武王之死。周公乃卜書藏於金。滕。欄中。王疾瘳。宣王側身脩行。通鑑。周宣王二十三年。王嘗宴起。姜

後脫簪理待罪於永巷使其傅母通言於王曰王樂色而忘德失禮而晏起亂之興自婢子始敢請罪王曰寡人不德實自生過非夫人之罪也自是側身脩行勤於政事早朝宴罷卒成中興之名諱諱諱語重復也

柳奭罷

冬十月築長安外郭

雍州參軍薛景宣上言漢惠帝城長安尋晏駕今復城之必有大咎于志寧等以景宣言涉不順請誅之上曰景宣雖狂妄若得罪恐絕言路遂赦之○上嘗謂宰相曰聞所在官司行事互觀顏面多不盡公長孫無忌對曰此豈能無然亦不至肆情曲法至於小小收取人情恐陛下亦不能免上嘉納之胡氏曰常情易私而難公况帝王位尊威福自我雖格以公道猶肆於情欲也况為開其私邪之路乎高宗以官司不盡公問無忌無忌宜勸其君正身以率臣下其私徇曲法者刑責加焉則朝廷正矣無忌乃導以收取人情其為蠹政豈有既邪○上嘗出畋遇雨問諫議大夫谷那律曰雨衣若為則不漏對曰以瓦為之必不滿上悅為之罷獵○引駕盧

文操蓋左藏物上命誅之諫議大夫蕭鈞諫曰文操情實難原然法不至死上乃免之顧侍臣曰此真諫議也○上嘗謂五品以上曰頃在先帝左右見五品以上論事或仗下面陳或退上封事終日不絕豈今日獨無事邪何公等皆不言也范氏曰以高宗之闇而求言如此此由祖宗為之法也詩曰詒厥孫謀太宗之謂矣

覽 仗下面陳謂仗退之後而說陳奏也按唐制侍御親
兵及殿前兩司號曰三衛三衛番上分為五仗一曰
供奉仗二曰親仗三曰勳仗四曰翊仗五曰散手仗皆
帶刀提仗列坐于東西廊下又每月以望十六日立
廊閣外號曰內仗車馬之衆盛矣初貞觀之制中書門
下及三品官奏事必使諫官御史官隨之有失則匡正美
惡必記之諸司皆正衙奏事御史彈百官服牙冠對仗
讀彈文及許敬宗等用事奏事官多俟仗下於御座前
屏人密奏監察御史及待制官遠立以俟其退
諫官史官皆隨仗出仗下後事不復預聞也
注見玄宗開元十一年京兆晏駕注見漢高帝十二年蕭
谷那律魏州昌樂人左藏庫名注見代宗大曆四年蕭
鈞蘭陵人

書法

外郭未有書者書此何重京都也終綱目書築外郭四是中宗開元九年玄宗開元十八年

唐高宗永徽五年

至

御批通鑑綱目卷四十一
五代已亥年
皆都城也。

大稔。

洛中粟米斗兩錢半。秬米斗十一錢。隋開皇中戶八百七十萬。今三百八十萬。**質實** 洛中。注見周顯王三年。洛陽。

書法

東魏嘗書大稔矣。梁辛酉年。於是再見。終綱目元七年。書大熟一。晉武帝太

發明

是時君德浸昏。何以獲歲登之效。得非太宗遺澤所及乎。自是而後。牝雞司晨。無復善治。天下日益多事矣。不書有年而書大稔。遂與東魏同科。蓋亦罕之而不盡字者也。其旨微矣。

以長孫無忌子三人為朝散大夫。**考異** 子。上當有庶宗。

一 王皇后。蕭淑妃。與武昭儀。更相譖訴。后不能曲事。上左右。昭儀伺后所不敬者。必傾心與相結。由是后及淑妃。一動靜。昭儀必知之。皆以聞於上。后寵雖衰。然上未有意廢也。會昭儀生女。后憐而弄之。后出。昭儀潛扼殺之。上

至。昭儀陽歡笑。發被觀之。女已死矣。即驚啼問左右。左右皆曰。皇后適來此。上大怒曰。后殺吾女。昭儀因泣數其罪。后無以自明。上由是有廢立之志。又恐大臣不從。乃與昭儀幸長孫無忌第。酣飲極歡。拜無忌寵姬。子三人。皆為朝散大夫。仍載金寶。贈錦十車。以賜無忌。上因縱容言皇后無子。以諷無忌。無忌對以他語。上與昭儀皆不悅。而罷。禮部尚書許敬宗。亦數勸無忌。無忌厲色折之。范氏曰。大臣欲以義正君。而先沒於利。則不足以為重矣。高宗欲利誘無忌。使之從己。無忌苟能辭官反賜。使知大臣之不可誘以利。亦足以格其非心矣。不知出此。卒致武后之怨。來姦臣之謀。高宗無足譏焉。惜乎無忌之不學也。**集覽** 陽歡笑。陽。與從容。注見漢宣

質實

帝地節三年。尚子璋書名。漢獻帝建安元年。此其不名例。勿也。勿。周可答乎。譏也。君不自克。而密誘之。臣為不知。而默受之。帝之狗欲。長孫之無識。皆可譏矣。當日以其子三人而不名。譏其上。書長孫無忌子三人為朝散大夫。譏其下也。

發明

匹夫無故而人予之十金。則必愕然而恠。悽然而懼。非惡十金之獲也。無因至前。是固去人之

所疑也。良孫無忌。身為大臣。一旦天子無故挾寵姬以臨其家。而又賜以重賄。餌以高爵。是雖甚愚之人。亦必知其有所為而為之矣。况高宗明以皇后無子。為言。是其意向。曉然可知。為無忌者。豈當反其所賜。力辭不受。且叩頭避席。泣告其君。若曰。臣以庸虛。猥承先帝拔擢。受遺輔政。幸賴陛下聖明。中外又安。老臣若可少寬微責。今承聖問。特以中宮無子為言。竊惟先帝臨終。屬臣以佳兒佳婦。玉音在耳。弗敢忘也。陛下臨御。今五載。子孫千億。福祚未艾。中宮雖曰無子。要為母儀天下。况皇太子忠。已正位東宮。三年矣。臣非不知聖意所在。誠恐他時無以見先帝於地下。願賜臣骸骨。屏歸田里。恩賜雖榮。萬死不敢受。敢乞復歸內帑。如此。則非惟高宗知無忌之意。不可回。而昭儀與日。亦無所歸怨矣。不是之思。乃對以他語。撫機不發。白蹈禍機。故綱目於此。書以無忌。子三人為朝散大夫。而不言其故。則見無忌濫受無名之賞。深為可鄙。此固書法之意也。嗚呼。無忌。此機既失。他時黔州之禍。尚誰咎哉。吁。

卯乙

六年春二月遣營州都督程名振等擊高麗

高麗與百濟蘇羯連兵侵新羅。收三十三城。新羅王遣使求援。遣程名振蘇定方發兵擊高麗。既渡遼水。高麗

逆戰名振等奮擊大破之

質實

營州。注見漢獻帝建安十一年柳城。蘇羯。北狄國名。注見隋文帝開皇十

八年蘇定方冀州武邑人

書法

高麗前皆書伐。此其書擊何。無辭也。嘗書入貢矣。未聞其犯塞也。而擊之。斯師也。為無名矣。

夏五月屯衛大將軍程知節討沙鉢羅

考異

屯上漏遺字。討當作擊。顯

慶元質實沙鉢羅部設號名。注

○以韓瑗為侍中來濟為

中書令

唐因隋制後宮有典。淑妃。德妃。賢妃。皆視一品。上欲特置宸妃以昭儀。之。韓瑗來濟諫以為故事無之。乃止。質實韓瑗三原人仲良之子。

秋七月貶柳奭為榮州刺史質實

一統志云榮州本漢南安縣地。齊屬南安郡。隋

置太牢縣屬資州。唐析太牢置加川縣。以縣置榮州。天寶初改和義郡。乾元初又為榮州。宋初因之。治榮德縣。後陞為紹熙府。元復為榮州。屬嘉定路。本朝初仍為州。後改為縣。改屬嘉定州。

初武昭儀王后與其母為厭勝禁不得入宮因并貶庶集覽厭勝注見漢章

以李義府為中書侍郎

中書舍人李義府為長孫無忌所惡左遷壁州司馬義府問計於中書舍人王德儉德儉曰上欲立武昭儀恐宰臣異議君能建策立之則轉禍為福矣義府然之叩閣表請上悅留之起拜中書侍郎於是衛尉卿許敬宗御史大夫崔義玄中丞袁公質實李義府瀛州人一統志云壁州本漢巴郡宕渠縣地後魏置諾水縣屬萬州隋為巴州始寧縣地唐析置通江縣又於縣置壁州宋省壁州以縣屬巴州元省入曾口縣後復置本朝改屬保寧府崔義玄東武賊入廷之後

八月始置員外同正官

書法 員外之名始此

○以裴行儉為西州長史

長安令裴行儉聞將立武昭儀以國家之禍必由此始與長孫無忌褚遂良私議其事袁公論聞之以告昭儀

母楊氏行儉質實西州注見齊明帝建武四年高昌長安人儉坐左遷縣名注見漢惠帝五年裴行儉絳州人

九月貶褚遂良為潭州都督

上召長孫無忌李勣于志寧褚遂良入內殿遂良曰今日之召多為中宮上意既決逆之必死太尉元舅司空功臣不可使上有殺元舅功臣之名遂良起於草茅無汗馬之勞致位至此且受顧託不以死爭之何以見先帝勣稱疾無忌等入上曰武昭儀有子欲立為后何如遂良對曰皇后名家子先帝為陛下娶之臨前執陛下手謂臣曰朕佳兒佳婦今以付卿非有大故不可廢也上不悅而罷明日又言之遂良曰陛下必欲易皇后請擇令族何必武氏武氏經事先帝眾所共知萬代之後謂陛下為何如臣今忤陛下意罪當死因置笏於殿階叩頭流血曰還陛下笏乞放歸田里上大怒命引出昭儀在簾中大言曰何不加刑于志寧不致言韓瑗因泣涕極諫上不納瑗又上疏曰姐已領殿褒姒滅周每覽前古常與歎息不謂今日塵黷聖代陛下不用臣言臣恐宗廟不血食矣來濟上表曰王者立后上法乾坤必擇禮

唐高宗永徽八年

教名家。幽閉令淑。副四海之望。稱神祇之心。漢成以婢
為后。卒使社稷傾淪。惟陛下察之。上皆不納。他日李勤
入見。上問之曰。朕欲立武昭儀為后。遂良固執。以為不
可。事當且已乎。對曰。此陛下家事。何必更問外人。上意
遂決。范氏曰。高宗欲廢立。而取決於李勤之一言。勤若
以為不可。則武氏必不立矣。勤非惟不諫。又勸成之。親
賢。遭禍。唐室中絕。皆勤之由。其禍博矣。太宗以勤為忠
託以幼孤。而其大節如此。書曰。知人則哲。惟帝其難之。
信矣。○許敬宗宣言於朝曰。田舍翁多收十斛麥。尚欲
易婦。况天子立一后。何豫諸人事。而妄生異議。昭儀令
左右以間。遂良為潭州都督。其後韓瑗。王璵。為遂良
訟冤。曰。遂良體國忘家。損身徇物。風霜其操。鐵石其心。
社稷之舊。臣陛下之賢佐。無罪斥去。內外咸嗟。願鑒無
辜。俯寬非罪。上不聽。瑗復言曰。昔微子去而殷國以亡。
張華存而綱紀不亂。陛下無故棄逐舊臣。恐非國家之
福。上不納。胡氏曰。褚遂良忠矣。然昧於消息盈虛之理。
姤壯。勿取之義。毫釐不伐。至用斧柯而無所及。茲人謀
有未盡。不可歸之天數也。若當武氏長髮之時。率協羣
公。上書皇后。沮止其事。深諫高宗。割制邪慾。勿干先帝
之私。悉意竭忠。不遺餘力。其勢必不可遏也。當其時而不
治。及事既成。雖叩首出血。無益矣。

集覽

撲殺此獠。撲。獠。角反。撲。殺。投。擲。而擊殺之。獠。音老。又音爪。西南

夷曰獠。遂良杭州人。故云。姐已。注見隋文帝開皇九年。
優嫫。索隱曰。褒國名。姓嫫氏。按禮。婦人稱國及姓。其女
是龍。所生妖子。為人。所收。褒人。納之于王。故曰。優嫫。
括地志云。褒國故城。在梁州褒城縣東。古褒國也。塵。黷。
國語。晉司空季子。謂文公曰。男女不相及。畏黷也。黷。則
生怨。怨。亂。毓災。毓。災。滅性。又晉張華女。史箴曰。歡不可
以黷。寵不可以專。張華。晉武帝時人。消息盈虛。易豐卦。
日中則昃。月盈則虧。天地盈虛。與時消息。而況於人乎。
伊川先生傳曰。盈虛謂盛衰。消息謂進退。天地之運。亦
隨時進退也。莊子。秋水篇。年不可舉。時不可止。消息盈
虛。終則有始。郭象注云。陰消陽息。夏盈冬虛。氣序循環。
終而復始。史記曆書。太史公曰。黃帝建立五行。起消息。
注。正義曰。皇侃云。乾者。陽生為息。坤者。陰死為消。如壯
勿取之義。易姤卦。女壯勿用取女。注。姤。古豆反。取。七喻
反。伊川先生傳曰。一陰始生。自是而長。漸以盛矣。是女
之將長壯也。陰。長。則陽消。女壯。則男弱。故戒勿用。取如
是之女。取女者。欲其柔和順從。以成家道。姤。乃方進之
陰。漸壯而敵陽者。是以不可取也。女漸壯。則失男女之
正。家道敗矣。姤。雖一陰。其微。然有漸壯之道。所以成也。
本義曰。姤。遇也。一陰而遇五陽。則女德不貞。而壯之甚
也。取以自配。質實。如已。殷。按史記。如已。殷。王紂之后。
必害乎陽。

質實

有蘇氏之女也。有寵於紂。其言皆從。

天下怨之周武王舉兵伐紂遂斬如已褒姒滅周按史記褒姒周幽王之后褒人之女也王嬖褒姒廢申后及太子宜臼宜臼召犬戎殺王及褒姒于驪山之下漢成以婢爲后事在鴻嘉三年社稷注見新莽天鳳元年潭州注見漢獻帝興平元年微子去而殷國以亡微子紂之庶兄見紂無道去之以存宗祀張華存而綱紀不亂張華范陽方城人事在晉武帝太康元年

書法

貶柳爽用義府黜行儉遂良皆爲武氏也屬辭比事高宗之溺愛甚矣

發明

前書以無忌子爲大夫其責在無忌此書貶遂良爲都督其責在高宗遂良前日左遷同州不

書貶黜今此特書貶者明其無罪見貶以重高宗之惡耳高宗無故欲廢其后而立先君之妾又以無罪而黜顧命大臣一舉而三失具矣尚可與之有爲哉吁

冬十月廢皇后王氏爲庶人立昭儀武氏爲皇后

詔曰武氏門著勳庸地華纓黻往以才行選入後庭朕昔在儲貳常得侍從嬪嬙之間未曾逆目聖情鑒悉每垂賞歎遂以賜朕事同政君可立爲皇后后上表曰陛下前以妾爲宸妃韓瑗來濟面折庭爭乞加褒賞上以

表示之瑗等大懼屢請去不許百官朝后於肅儀門故后王氏淑妃蕭氏並囚於別院上嘗念之問行至其所呼之太后泣對曰至尊若念疇昔使得再見日月幸甚上曰朕卽有處置武后聞之大怒遣人斷去手足投酒甕中曰令二姬骨醉數日而死又斬之后數見王蕭爲祟如死時狀故多在洛陽不敢歸長安胡氏曰孔子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太宗作帝範以訓太子其事備矣然皆空言也高宗之所取法者太宗之所行爾武氏之立其以納巢刺王妃爲集覽法乎故唐世無正家之法由太宗首惡也集覽肅儀門闕因勳庸而著顯以后父武士護嘗從高祖平京師也禮王功曰勳民功曰庸鄭玄曰王功謂輔成王業也勳者功之總名王功至大故名曰勳民功謂法施於民也庸常也國家爲民立官故有功於民謂之庸地華纓黻地胄有纓黻之榮華猶言簪纓名家也史炤曰纓冠系也黻以緋爲之黑與青畫兩已相背象君臣可否相濟也嬪嬙漢書注顏師古曰嬪嬙婦官也政君猶授君也殷本紀伊尹從湯言九主之事注劉向別錄曰九主者有法君專君授君勞君等君寄君破君國君三歲社君凡九品索隱曰按註劉向所稱九主載之七錄名稱甚奇不知所憑據曰法君謂用法嚴急之君若秦孝公及始皇等也勞君謂勤勞天下若禹稷等也等君等者平也

謂定等威。均祿賞。若漢高封功臣。侯雍齒也。授君謂人

君不能自理。而政歸其臣。若燕王噲授子之。禹授益之比也。專君謂專已獨斷。不任賢臣。若漢宣之比也。破君謂輕激致寇。國滅身死。若楚代吳濞等也。寄君謂人困於下。主驕於上。離析以待。故孟子謂之寄公也。國君當為同字之說耳。固謂完城郭。利甲兵。而不脩德。若三苗智伯之類也。三歲社君。謂在襁褓。而主社稷。若周成王漢昭平等是也。**正誤**按漢元帝為太子時。宣帝以後。官良家子。王政君送太子宮。生成帝。元帝即位。立政君為后。即元后也。唐高宗謂昔為太子時。太宗以武氏賜朕。其事與王政君同。故立為皇后。集覽不究其然。乃引九主為證。亡慮二百六十餘字。以為政君猶授君。若燕王噲授子之比。然則高宗立后之初。遽有授之以政之意乎。其不達事體如此。**質實**

書法

凡廢立聯書。所廢因所立也。是故有陰氏而後乙弗氏廢。齊庚申年。有武氏而後王氏廢。是年綱目皆聯書之。著所因也。然則武氏弒王后。何以不書。畧之也。曷為畧之。武氏至於滅唐。則弒后不足言矣。終綱目書廢后為庶人三。晉賈氏。唐王氏。常氏。追廢不

焉。

發明

王后之廢。不以罪書。是無故見廢也。武氏之立。前已書。太宗才人。則此不必再書。已知其為先君之妾矣。然則王后之死。何以不書。高宗昏於衽席。動不由己。故武氏一聞泣對之言。殺之如斃犬豕。綱目遂不復書于冊者。正以著高宗愚闇之失。雖宮闈之內。其故后為人所殺。亦且不得而知。此則綱目不書之意也。嗚呼。高宗至是。雖有心腹耳目。已不得而自用矣。哀哉。

以中書侍郎李義府參知政事。

覽

義府容貌溫恭。與人語。必嬉怡微笑。而狡險忌刻。故時人謂義府笑中有刀。又以其柔而害物。謂之李貓。

發明

前書李義府為中書侍郎。未見其附會之跡。至此上書廢王后。立武氏。下書以義府參知政事。則雖不必考之分詳。已知其主廢立之謀矣。事有不待貶黜而惡自見者。此類是也。

顯慶元年春。正月。以太子忠為梁王。立代王弘為皇太子。

辰丙

唐高宗顯慶元年

御批通鑑綱目卷四十一

亥宗開元十七年流外賈實魏州人林甫之子

書法 書知選事始此終綱目書知選事三劉祥道李瞻宋昱

三年春正月詔行新禮

先是議者謂貞觀禮節文未備故命長孫無忌等脩之時許敬宗李義府用事所損益多希旨學者非之博士蕭楚材等以為凶事非臣子所宜言敬宗義府深然之焚國恤篇凶禮遂闕

發明 禮之所重者父子君臣之分夫婦男女之別閨闈三綱已紊而乃詔行新禮又以許李損益其間諺可知矣直筆書之蓋譏之也

夏五月徙安西都護府於龜茲

初龜茲王布失畢妻與其相那利私通由是君臣猜阻互來告難上兩召之因那利遣左領軍郎將雷文成送布失畢歸國龜茲大將羯獵顛發衆拒之詔屯衛大將軍楊胄發兵討之擒羯獵顛誅之乃徙其安西都護府於龜茲高昌但**賈實**安西都護注見永淳元年高昌西為西州都督府城國名注見齊明帝建武四年西

州注同上
年高昌

冬十一月貶杜正倫為橫州刺史李義府為普州刺史**賈**

實 一統志云橫州本秦桂林郡地漢為合浦郡高梁縣地孫吳分置合浦北部晉屬寧浦郡梁又分立簡陽郡隋廢郡置簡州治寧浦縣又改緣州大業初州廢以縣隸鬱

林郡唐復置簡州尋改南簡州又改橫州天寶初改寧浦郡乾元初復為橫州宋因之元初改置橫州路尋復為州本初初改隸潯州府尋改為橫縣後復為州改隸南寧府

普州本漢資中牛鞞犍江德陽四縣地梁立普慈郡後周置普州治安岳及置多業縣隋改為普慈縣唐復置普州尋增置樂至崇龕二縣改州為安岳郡後復為普州宋因之廢崇龕普慈二縣實祐以後州縣俱廢元復置安岳縣併安居樂至入焉本初初復置普州

領安岳縣後又併州入縣改屬潼川州

李義府有寵於上諸子孩抱者並列清貫而義府貪冒無厭賣官鬻獄其門如市中書令杜正倫每以先進自處由是有隙訟於

元**集覽** 並列清貫賈籍也皆布清要之上前上兩責之

官籍也貪冒注見晉惠帝永康

御批通鑑綱目卷四十一

唐高宗顯慶四年

三

之。事在漢文帝十年。社稷。注見新莽天鳳元年。黔州。注見高祖武德三年。京州。注見中宗景龍二年。舊州。注見漢武帝元鼎六年。越。注見王方翼并州人。

六月改氏族志為姓氏錄

初太宗脩氏族志。并降去取。時稱允當。至是。許敬宗等以其書不叙武氏本望。奏請改之。以后族為第一等。其餘悉以仕唐官品高下為準。於是上卒以軍功至位五品者。濠州流。時人謂之勳格。○初太宗疾山東士人。自矜門地。既脩氏族志。例降一等。王妃主婚。皆取勳臣家。而魏徵房玄齡李勣家皆盛與為昏。常左右之。由是舊望不減。李義府為其求昏不獲。恨之。故以先帝之旨。勸上矯其弊。詔山東六族不得自為婚姻。然終不能禁。其衰宗落譜。往往反自稱禁昏家。益增厚價。

以許圜師為侍中。○辛茂將卒。○詔許敬宗議封禪儀。

敬宗請以高祖太宗俱配上帝。太穆文德二后並配地祇。從之。

書法

書議封禪儀有之矣。皆公議也。未有書詔某人者。書詔許敬宗。譏偏聽也。於是而父子姑婦並

配。果禮矣乎。

秋七月殺長孫無忌。柳奭。韓瑗。

七月。詔御史追柳奭。韓瑗。柳奭請京師。敬宗又遣袁公翰請黔州。再鞠長孫無忌。逼令自縊。詔斬瑗。奭已死。發驗而還。籍沒三家。近親皆流嶺南為奴婢。○集覽。發驗。發其屍。質實。嶺南。注皇三十三。年南海。

書法

於是瑗已先卒。書殺何。誅心也。苟有誅意於其。雖先卒。必書殺。所以病高宗也。奭前與瑗同

發明

此三人者。不以故官書之。亦貶之乎。曰。非也。正。以著高宗不道。既已盡削其官。又從而殺之耳。

書法

如此。甚其惡也。

貶高履行為永州刺史。于志寧為榮州刺史。質實

見晉武

帝太康元年。零陵。榮州。注見永徽六年。

長孫氏。柳氏。緣無忌。爽。坐貶者。十三人。于氏。既者九人。自是政歸中宮矣。
冬十月。思結反。遣蘇定方討降之。**集覽** 思結。注見宋文。帝元嘉七年。

五年。春二月。帝如并州。**考異** 下瀾。還宮。二字。

皇后宴親戚。故舊鄰里於朝堂。婦人於內殿。頒賜有差。詔并州婦人年八十已上。皆版授郡君。**集覽** 版。史。燭曰。版授。謂不加告命。以版策授之也。
漢書。賜傅。割用板之恩。注。板。詔書也。
質實 并州。注。帝建武四年。

夏四月。作合璧宮。○六月朔。日食。○秋七月。廢梁王忠為庶人。

梁王忠年浸長。頗不自安。或衣婦人服。以備刺客。又數自占吉凶。有告其事。廢為庶人。徙黔州。

書法 忠為太子廢。不書廢。此其書廢何。甚帝也。立為人。故從無罪。例書廢。所以甚之也。况終殺之乎。

盧承慶免**質實** 盧承慶。幽州人。○遣蘇定方等伐百濟。降之。

初百濟恃高麗之援。數侵新羅。新羅王牛。表求救。詔蘇定方等。率水陸十萬以伐之。定方引軍自咸山濟海。直趣其都。百濟傾國來戰。大破之。百濟王義慈降。百濟故有五部。分統三十七郡。二百城。七十六萬戶。詔以其地置熊津等五都督府。郎將劉仁願鎮百濟府城。定方前後滅三國。皆生擒其主。
質實 咸山。注見。興。十年。一統志云。熊津。在朝鮮國城南。故百濟海口。唐置熊津都督府於此。

冬十月。初令皇后決百司奏事。

初。苦風。不能視。百司奏事。或使皇后決之。后性明敏。涉獵文史。處事皆稱。旨由是始委以政事。權與人主矣。

書法 書太后決事者。武氏之威。高宗成之也。故書初志之。

皇后決事。綱目。一書而已矣。

發明 自永徽五年。書立武氏為昭儀。次年。正位中宮。至是。六七年間。政事施設。大率皆為武氏而發。

故天柳爽罷逐緣王后也。爵無忌子誘阿附也。用李義府從表請也。反黜遂良因廷爭也。廢太子忠欲立弘也。贈武士獲崇后父也。賈王義方庶義府也。隔日視事。專房惟也。賈責來韓祖宸妃也。崇飾東都。從武志也。尊用敬宗。賞主謀也。寬殺無忌。追宿怨也。改氏族志。升武姓也。黜逐于高。怒中立也。駕如并州。宴后戚也。凡若此類。其見於綱目所書者不一而足。今又使之參決政事。是則牝鷄之晨。固不待他年廢立而後見。高宗至是。太阿已去手矣。書初令皇后決百司奏事。謂之初令。則是高宗命之也。然則唐室之禍。非武氏能禍之也。高宗自禍之耳。悲夫。

西辛

龍朔元年夏四月。遣兵部尚書任雅相等征高麗。考異。此

例。用兵於臣子之僭叛。曰征。曰討。於夷。曰伐。曰攻。曰擊。此當書擊。誤作征。
任雅相等及諸師兵。凡三十五軍。水陸並進。上欲自將大軍。繼之。皇后表諫。乃詔班師。蘇定方破高麗於浪江。屢戰皆捷。遂圍平壤城。高麗蓋蘇文遣其子男生。以精兵數萬守鴨綠水。契苾何力至。值水大合。引眾乘水。鼓譟而進。高麗大潰。斬首三萬級。
集覽 浪江。浪。普蓋反。浪。餘眾悉降。會有詔班師。乃還。
水出樂浪郡。錢方

契苾 注見太宗貞觀元年。
質實 班師。注見陳後。一頓。
縣東入海。一曰水出浪水縣。
質實 明九年。一統志云。浪。一名大通江。在朝鮮國平壤城東。舊名浪水。中有朝。天石。唐蘇定方破虜兵於浪水。即此。平壤城。注見隋。大業八年。鴨綠水。注同上。年。鼓。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六年。

六月以西域諸國為州府。

凡府八州。七十六。

徙潞王賢為沛王。

沛王賢。聞王勃善屬文。召為脩撰。時諸王鬪鷄。勃戲為。傲周王鷄文。上見之。怒曰。此乃交構之漸。斥勃出沛府。

集覽 戲為傲周王鷄文。傲。刑狄反。尺書也。一曰傲者陳。彼之惡。說此之德。曉慰諸人之書也。王勃本傳作

為文傲。質實。潞州名。注見秦二世。王勃。絳州龍門人。福。時之。子。

鐵勒犯邊。詔武衛將軍鄭仁泰等將兵討之。考異。此亦當作擊。誤。

唐高宗龍朔元年

作討後上元元年書劉仁帳討新羅永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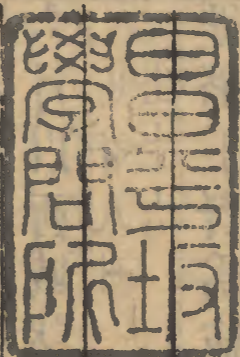
元年開羅元年書裴行儉討突厥並同

回紇同羅僕固犯邊詔以鄭仁質實回紇何奴種名注

泰爲鐵勒道行軍大總管詩之見太宗貞觀元年

同羅何奴種名注同上

僕固何奴種名注同上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四十

吏部尚書加二級 臣宋華謹奉

敕校刊

文水丁卯

